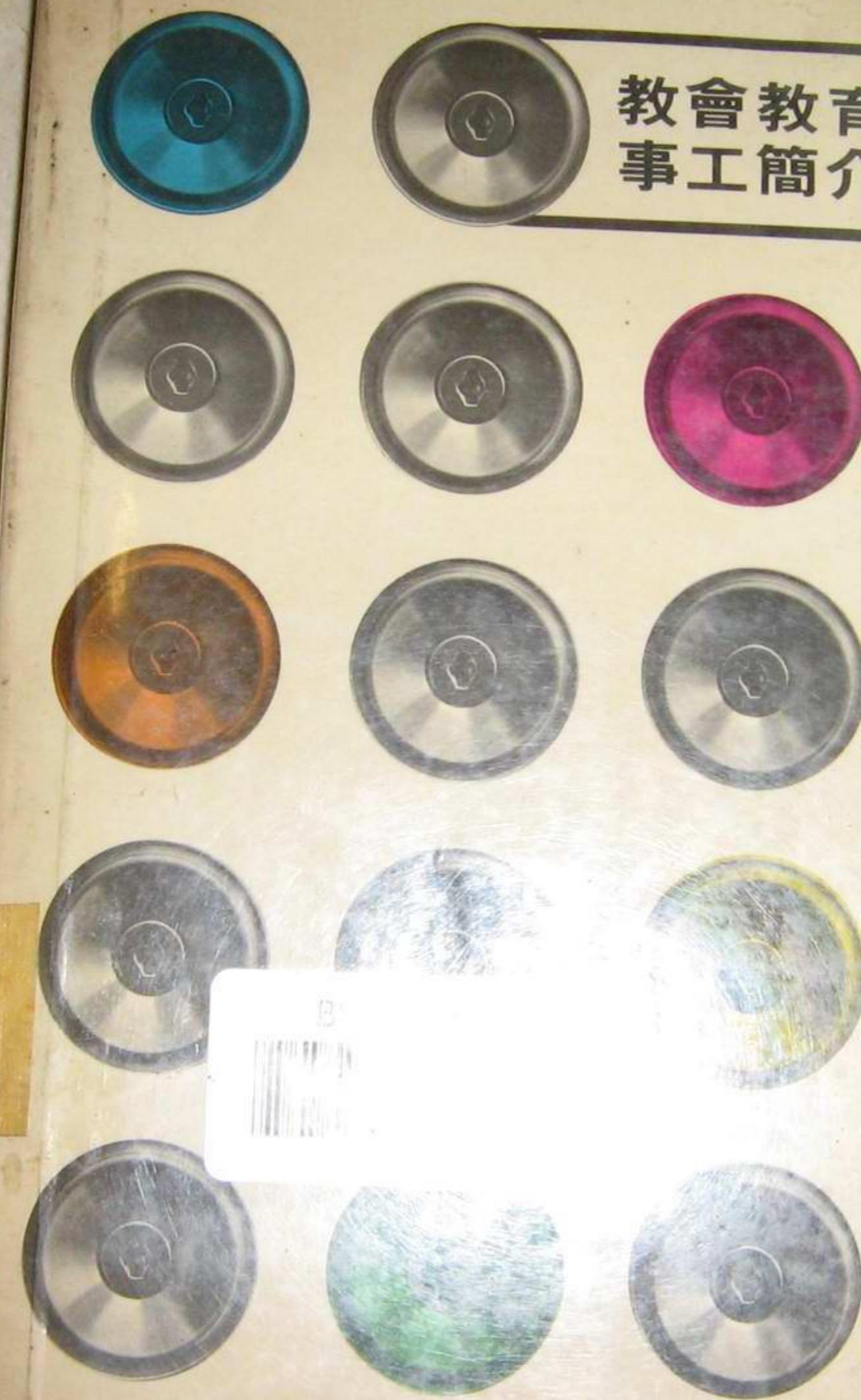


教會教育  
事工簡介



# 目錄

第一章 教會教育事工的聖經基礎	1
一、教會存在的宗旨	
二、教會教育事工的哲學	
第二章 教會教育事工的目的	13
一、教會教育事工的發展歷史	
二、主日學工作的發展歷史	
三、聖經對教會教育事工的教訓	
第三章 教會教育事工的組織	29
一、組織是聖經的教訓	
二、組織的意義	
三、良好組織的基本原則	
四、教會教育事工的組織類型	
五、教會教育事工委員會的工作	
第四章 牧師與教會教育事工的關係	41
一、牧者自己的知識裝備	
二、牧者的直接參與	
第五章 教會教育事工各單位簡介	49
一、主日學	51
1. 主日學的工作目標	
2. 主日學的組織	
3. 主日學的行政	
4. 主日學行政人員的職責	
5. 主日學教師與教學工作	

二、團契	67
1. 團契的意義	
2. 團契的目的與功能	
3. 團契的成立	
4. 團契的組織	
5. 團契聚會的安排	
6. 團契導師的工作	
三、成人工作	82
1. 成人工作的需要和挑戰	
2. 教會成人工作的目標	
3. 成人工作的策略	
4. 成人工作的方法	
5. 促進成人工作的先決條件	
四、基督化家庭	98
1. 基督化家庭的聖經教訓	
2. 基督化家庭的實踐	
五、教會圖書館與教育材料儲藏中心	114
1. 事前的教導工作	
2. 適當的訓練	
3. 宣傳工作的重要	
4. 有計劃的選購	
5. 經費的來源	
6. 嚴明的規則	
參考書目	120

---

教會教育事工  
的聖經基礎

---

第一章



每一位關心教會教育事工的基督徒都知道教會的教育事工最終的目的是要使人認識真神，遵照祂的吩咐去生活，做一個蒙神喜悅的兒女，愛人如己的基督徒，所以教會教育事工在工作與方法上是不能脫離聖經的範疇，因為只有聖經的真理才能成為教會教育事工哲學的基礎，也是使教會教育事工走在正確路線的指引。過去華人教會在教會教育事工方面過份著重工作的方式（program）而忽略了一個建基於聖經的教育哲學，這種情形會造成危機，就是教會有許多的工作及活動，但為甚麼要有這些活動？教會教育事工的價值觀、宗旨、教育方式與方法等應該是甚麼？這一大堆問題卻沒有受到多大的注意。若這種情形延續下去，就會好像耶穌在登山寶訓中所作的比喻，教會的教育事工是建造在沙土上，工作越多其實倒塌的可能性越大。故此在未論及教會教育事工的實際應用前，我們要花一些心思去建立一個堅固的、合乎聖經教訓的工作基礎。

### 一、教會存在的宗旨

教會存在於地上的宗旨是甚麼？神為何要在地上設立教會？在未回答這個重要的問題之先，讓我們先了解一下教會的本質（nature）。

教會這名詞在許多人的腦海中代表許多不

同的觀念，有人把教會當作一座建築物，也有人以為教會是宗派，有人以教會為一種社交的場合，更有人把教會當作是精神的避難所，是精神寄托的所在地。

教會這名詞在新約聖經中原文為 *ekklesia*，即被呼召聚集的人的意思。所以使徒彼得寫信給教會時，他說：「耶穌基督的使徒彼得，寫信給那分散在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家、亞西亞、庇推尼寄居的人，就是照着父上帝的預知蒙揀選，藉着聖靈得成聖潔，因而順服，並且被耶穌基督的血灑過的人……」（彼前第一章一至二節新譯本）。保羅寫信給哥林多教會時，他說：「奉上帝旨意蒙召作基督耶穌使徒的保羅，和蘇提尼弟兄，寫信給在哥林多上帝的教會，就是在基督耶穌裏已經被分別為聖，蒙召為聖徒的人，和所有在各地呼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的人……」（林前第一章一至二節新譯本）。可見新約聖經所強調的教會，是那一羣被基督的寶血所買贖，所潔淨，歸屬上帝的新造的人（new humanity）。換言之，屬神的子民所在之處就是教會，而且他們必須表現出屬上帝的人的特色。

使徒彼得論述教會的性質時，明顯地說：「然而你們是蒙揀選的族類，是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民，是屬上帝的子民，為要叫你們

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二章九節)。另一方面，當這一羣新造的人聚在一起的時候，保羅稱他們為「基督的身體」(哥林多前書十二章廿七節)。信徒個別是新造的人，是聖靈的居所，是基督的肢體。信徒聚集在一起，肢體互相配搭，成為基督的身體，所以教會是有生命的有機體(organism)。教會若失去屬靈生命的特徵，就形同虛設。教會之所以有生命；是有機體，因為個別的信徒在靈性上活潑，聚在一起時運用聖靈所賜的恩賜，互相配搭，發揮作用，向失喪的世代作見證，而且整體信徒的靈性都一齊增長，在量與質方面同時增長，「達到基督豐盛長成的身量」(以弗所書四章十一節至十三節新譯本)。

因該如何 教會既然是基督的身體，信徒既是身體上的肢體，肢體間必須要有相通相交才能算是有生命。保羅提醒加拉太教會的信徒有關肢體間的相交生活時，說：「弟兄們，如果有人陷在一些過犯裏，你們屬靈的人，要用溫柔的心使他回轉過來，自己卻要小心，免得也被引誘。你們各人的重擔要互相擔當，這樣就完全了基督的律法」(加拉太書六章一至二節新譯本)。

我們既對教會的本質有了一個概念，就可以開始探討教會存在於地上的宗旨，耶穌升天

之前清楚地把這宗旨告訴門徒，祂說：「天上地上一切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我吩咐你們的一切，都要教導他們遵守。這樣，我就常常與你們同在，直到這世代的終結」(馬太福音廿八章十八至二十節新譯本)。較早時耶穌在門徒面前對彼得說：「我要在這磐石上建立我的教會，死亡的權勢（陰間的門）不能勝過他」(馬太福音十六章十八節新譯本)。耶穌給教會的大使命是命令信徒有所行動，耶穌命令信祂的人(基督徒)要到世界的每一個角落，把福音傳給普天下的人，使他們也成為基督徒，給他們施洗，並且把耶穌基督的真道教導他們，使他們在知識與靈性上成長作名符其實的「門徒」。

使徒們在五旬節被聖靈充滿，立刻就實踐耶穌的大使命，彼得對羣衆宣揚福音，證明耶穌就是彌賽亞，並且勸勉人悔改，使罪得赦，那一天信主的人約有三千，他們都受了洗，而且使徒們殷勤地把耶穌的教訓教導他們，他們也恒心地遵守使徒的教訓，並且互相交通團契，擘餅和祈禱。後來耶路撒冷的教會遭受嚴重的迫害，門徒四散，但他們所經之地，都有傳揚福音，結果有不少人接受真道和受洗。在耶路撒冷的使徒聽見這些消息，就打發彼得和

## 7 教會教育事工的聖經基礎

約翰到他們那裏去，要把更深入的真道教訓他們，因為若只有傳道而沒有教導，信徒是不會長進，不長進的信徒就不會實踐真道，不會實踐真道就不會繼續傳福音，不傳福音教會就會滅亡。故此我們可以肯定地說，傳福音（佈道）與教導是息息相關，是一個互相影響的循環。所以教會存在於地上，目的是要實行兩種功用：佈道（evangelism）和教導（edification）。

## 二、教會教育事工的哲學

教會存在於地上的目的是要實行教會的元首之命令——佈道與教導，佈道工作要領人離罪而歸主，教導是要叫人「離開基督初步的道理，努力進到成熟的地步」（希伯來書六章一節新譯本），要達到這個目標，方法當然是必須的。然而基督徒應按甚麼原則和價值觀去採用方法呢？這就是教育哲學的問題。一個穩固，合乎聖經教訓的教育哲學，自然會使教會教育事工走在正確無誤的路徑上。

1. 上帝是一切知識與智慧的源頭。詩人在聖靈的感動下把教育哲學的首要原則清楚闡明，他說：「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凡遵行他命令的，是聰明人，」（詩篇一百十一篇十節）。因為永存的上帝是一切究極真體（ultimate reality）的源頭，教會教育事工必須領

人對三位一體的真神有更深刻，正確的認識和膜拜。保羅向羅馬的信徒詳細解釋了神救贖世人工作，就是義代替不義，使凡因信接受這救贖功勞的人，都可因此而被神宣告為義人。之後保羅從心靈的深處向上帝的智慧和知識發出感人肺腑的敬拜和讚美，他說：「上帝的豐富智慧和知識，是多麼的高深啊！祂的判斷是多麼的難測，祂的道路是多麼的難尋！誰知道主的心意，誰作過祂的參謀？誰先給了祂，以致祂要償還呢？因為萬有都是本於祂，倚靠祂，歸於祂，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遠。阿們」（羅馬書十一章卅三至卅六節新譯本）。

2. 上帝既是一切知識與智慧的源頭，凡是合乎聖經真理，高舉真神的科學、方法和理論都是出於神。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約翰福音十四章六節）。科學其實與聖經並無衝突。一個敬畏真神，以上帝為一切究極真體源頭的科學家，他所研究和發現的只不過是那些隱藏在神的創造之物內的定律吧了，因為神就是真理，神的真理不單透過聖經向人顯明，同時也透過祂偉大的創造彰顯出來。詩人說：「諸天述說上帝的榮耀，穹蒼傳揚祂的手段，這日到那日發出言語，這夜到那夜傳出知識」（詩篇十九篇一至二節）。保羅也說：「其實自從創世以來，上帝那看不見的事，就

## 9 教會教育事工的聖經基礎

如祂永恆的大能和神性，都是看得見的，就是從祂所造的萬物中可以領悟，叫人沒有辦法推諉」（羅馬書一章廿節新譯本）。故此凡是與聖經真理相符合的學科與方法，都應被使用，作為工具，引導人進入真理裏去。

3. 上帝既是真理的源頭，上帝向人所啓示的，就是唯一的真理。上面已經略略提過神向人啓示真理的方法，就是藉着祂的創造與聖經。單憑神的創造去認識神是十分有限度的，況且自從人墮落以後，人的罪性使人曲解自然界的偉大現象，甚至把偉大的自然界現象歸功於一些偶像或自然界 (mother nature)，否定上帝的存在和創造。所以上帝就必須藉着聖靈的默示，透過先聖先賢，把祂的屬性 ( attributes ) 以及與人類的關係，記載在聖經中，讓人閱讀的時候，可以正確地認識祂。故此教會教育事工所教導的必須以神的話語為中心。教會若忽略神的話語，或者把聖經的價值與權威貶低，所教導的都必要落空。

4. 既確定了聖經的價值與權威，我們就要看看聖經對人類的本質的論調是甚麼。教育家們對人的本性都有許多不同的看法，但可惜他們的觀點都不是出自聖經，結果他們所採用的教育方法都是建基在樂觀主義上，使人大失所望。創造記一章廿七節告訴我們，上帝起初創

造人類時，是按着祂自己的形象和樣式而造，所以那時的亞當夏娃在本性上是像上帝一樣聖潔、無罪、良善。然而始祖的墮落使這個本性受到玷污，人變得敗壞，罪使人與上帝隔絕，跟着人類的心思意念行動都充滿了違背上帝的惡念惡事。人雖然遠離上帝，但上帝在祂的恩典與憐憫中，為人類預備救贖，差遣祂的獨生子為人類在十字架上完成了救恩，使凡信靠基督代贖之功的人都可以重新與上帝恢復關係，因為基督的代贖把人與上帝之間的阻隔——就是罪——除去。結果人就可以倚靠聖靈的能力和更生，「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穿上了新人，這新人照着他的創造者的形象漸漸更新，能夠充份認識主」（歌羅西書三章九至十節。）上帝的靈藉着教會教育事工使信徒走上更新的道路，聖靈透過教導工作使基督徒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認識上帝在祂兒女身上的旨意，就是要效法耶穌，直到能與祂一模一樣（羅馬書八章廿九節）。

5. 教會教育事工的焦點在於促進全人的改變與發展。聖靈如何藉教育事工來更新信徒呢？教育這名詞容易使人產生錯覺，以為教育就相等於知識或信條的灌輸，以致教會教育事工太側重於知識上的傳遞或灌輸，結果是令上帝也令人失望，因為基督徒雖然在知識範圍上

## 11 教會教育事工的聖經基礎

擴闊了，但在態度和行為上卻與未信主前沒有多大的分別。當保羅在羅馬書十二章二節勸勉基督徒要心意更新而改變時，他所指的更新範圍是心意，乃是心思意念，態度，以致於整個人的道德觀及人生觀都改變過來，切合聖經的要求，在行動上顯出更新的樣式。故此教會教育事工必須着重全人的改變，包括人的思想（信念）態度、（感受）與行為。

6. 教會教育事工的功用在於裝備及成全信徒。以弗所書四章十一至十二節告訴我們上帝把不同的恩賜賜予教會，爲的是要裝備聖徒。裝備也有使之完全及修補破漏的意思。所以教會教育事工一方面要提供信徒適當的訓練、造就，使神的兒女得着裝備去承擔聖工，但另一方面信徒藉着教育事工所提供的機會和方式可以互相補足，彼此扶持，以致教會，就是基督的身體能夠走上完全，沒有破漏的道路。在教會教育事工中，信徒實踐愛心、信賴、坦誠、接納、關懷、支持、饒恕、勉勵、督責，才能互相教導，彼此學習，彼此建立，在靈命上有長進，在行為上有改變。

7. 教會教育事工之範圍是以整間教會的每一位信徒爲目標。既然基督徒都是神的兒女，是聖徒，是基督身體上的肢體，故此每一位信徒都應該被包括在教育事工範疇之內，然後基

督的身體才能平均地發展。過去華人教會十分著重於兒童及青年工作，主日學、團契都是以兒童及青年爲主，成年人與老年人的工作最受忽視，也有可能由於中國人傳統的思想，認爲成年人上主日學是一件羞恥的事，加上過往所採取之教導學習方法太呆板，使成年人感覺乏味。即使有成人的團契也要把男女分開，正是違反了基督教化家庭的主要原則。加上團契之聚會方式多採用講道方式，使人覺得與主日崇拜無大分別，以致成人工作都不興旺，其實成年人才真正是教會的命脈和支柱，請看早期的教會，教會中的主力都是由成年人擔當，教會才有神速的發展，因爲當時的信徒（都是成年人）著重對真道的學習、彼此的相通、祈禱的生活及聖禮的施行（使徒行傳二章四十一節）。

從以上七點中，我們可以體會到神對教會的旨意和要求，乃是要使祂所救贖的每一位兒女，藉着教會所舉辦的教育工作得以成聖（若用心理學的名詞，乃是成熟）。在教會生活中互相建立、彼此補足，在事奉上能夠忠心、熱誠，在向不信的世代傳福音作見證時，能夠堅定不移，領人悔改歸主，成爲神國度的子民。

## 第二章



教會教育事工  
的目的

## 15 教會教育事工的目的

滿有智慧的君王所羅門在聖靈的感動下，說了一句十分重要的話，他說：「沒有異象民就放肆，惟遵守律法的，便為有福」（箴言廿九章十八節）。換言之，若沒有清楚明確的目的與目標，人就會白費努力，無的放矢，必定勞民傷財。故此若教會之教育事工要有果效，我們必須清楚教會教育事工的目的，清楚的目的不單使工作有果效，而且更是教導過程中所當運用的方法與活動的指引，甚至決定了教導過程中的教學內容，同時可以啓迪教師，鼓動學生，對教導學習過程產生濃厚的興趣和動機。

## 一、教會教育事工的發展歷史

主耶穌升天前之大使命：「我吩咐你們的一切，都要教導他們遵守」（馬太福音廿八章廿節）成了歷世歷代教會執行教導的基礎。使徒們遵守這條命令，他們不單傳揚使人得救的福音，並且把主耶穌所教訓他們的真理教導後來信主的人，他們不單用口傳的方法，也使用書信，使主耶穌的教訓能夠繼續無間斷地流傳下去。使徒保羅是一位偉大的佈道家，這是基督徒所公認的事實，他一生中用了許多時間作遊行佈道，教會都以保羅為第一位宣教士。然而保羅不單是一位偉大的使徒、宣教士，他更

是一位偉大的教師。他寫信給提摩太時，把自己的身份和工作陳明，他說：「為這福音，我被派作傳道的，使徒和教師」（提摩太後書一章十一節新譯本）。保羅實行教導的工作事蹟使徒行傳記載得很詳盡，例如：他在哥林多城居住了一年零六個月的時間，把上帝的道教導那裏信主的人（使徒行傳十八章十一節）。保羅在米利都派人去把以弗所教會的長老請來時，他說：「你們知道，自從我到了亞西亞的第一天，我一直怎樣跟你們相處，怎樣的服事主，凡事謙卑，常常流淚，忍受猶太人謀害的試煉。你們也知道，我從來沒有留下一件有益的事，不在衆人面前或在家裏告訴你們，教導你們」（使徒行傳二十章十七至廿節新譯本）。可見保羅費了兩年的時間在以弗所城，不單是跟人辯論福音的真道，同時也用了一大部份時間教導信徒，而且保羅在傳道之餘，還花了許多心血教導提摩太、提多、以巴弗等人作福音的後繼者。當地方教會在真道的認識與應用上碰上困難和出了亂子時，他又苦口婆心地寫信去教訓指導他們，要使教會（就是基督徒）在真道的認識和實踐上有長進，使他們能在外邦人的面前活出耶穌基督的樣式來。怪不得保羅在提及上帝所賜予教會的恩賜中，也強調教導的恩賜（以弗所書四章十一至十六節）。

## 17 教會教育事工的目的

根據教會歷史的記載，早期的教會十分著重真理的教導，對那些學道友（catechumen）要施予兩年至三年的基要信仰的教導，才接納他們成為教會的會友。教導方式是問答法（catechetical）。明顯地當時教會之教育事工的目的純粹是為了要預備一個對真道有追求的人的靈性與德行，使他們經過一段時期的教育後才可以加入教會，成為教會的一員。

根據依維博士（Dr. C. B. Eavey）之見解，教會自尼西亞大公會議（主後三二五年）後，基督教變成了一套哲學體系，希臘哲學思想與基督教神學混為一體，教會走上世俗道路，故此當時的教會教育工作雖然帶有濃厚之宗教氣味，但卻遠離了耶穌基督的命令和教訓，失去了基督教之真正色彩。接着的十二個世紀內，教會負起了教育的重責，但教育的目的只是為了訓練聖職人員，平民當然是被忽略，平民與奴隸都是文盲。教會的崇拜與信仰中也混雜了許多異教的風俗習慣禮儀等，甚至有聖職人員也是目不識丁，在教會中混飯吃。

中世紀之初期，有些諸侯和君王熱衷於推動教育，其中一位十分著名的人物為查理曼（Charlemagne），但這種教育也是與平民無關，乃是修道院和宮廷學校。修道院在維持文化與教育工作上是佔了十分重要的一席位，因為修

道士們每天都規定要用時間去研讀哲學、神學及古典著作，因為對書籍之需求漸大，所以修道院也負起了抄寫古典著作及保存著作的工作。後來修道院把教育範圍逐漸推廣，包括設立一些教育非神職人員的學校，使平民也漸漸可以得到教育的機會。修道院在收集和保存古典著作時，也收集了不少的聖經古卷和手抄本，故此修道院雖然對純正之基督教教育工作沒有直接的貢獻，然而因為他們保存了聖經，在廣義上說也是一項重要的教育貢獻。

中世紀負起教育的另一種學校稱為座堂學校（cathedral school），是設立在主教座堂的大教堂之內。這種學校承繼了柏拉圖和羅馬之教育制度，課程包括七大高等文藝（seven liberal arts），即：文法、修辭、論理、算術、幾何、音樂和天文學，教會之聖職人員在研讀神學之前，必須對這七種高等文藝有深入的學習。這種座堂學校漸漸發展而成為現代大學（university）之前身。

從第九世紀至第十五世紀，「經院哲學」（scholasticism）籠罩了整個教育制度。「經院哲學」乃是根據古代教父，尤其是奧古斯丁的學說及亞里斯多德之哲學而創立的哲學思想，主要論調是要證明信心與理性是沒有矛盾和衝突，並且使用邏輯之分析和辯論等方法去解答

信仰上的難題，故此教育的主要目的是要發展學生的才能，使他們能夠把信仰組成合邏輯的體系，以致能夠抵擋一切對信仰的挑戰。

根據歷史家的記載，中世紀已開始有一些學校是為平民而設立的，目的是要教育平民，但這種學校與當時的人口比較，就有如鳳毛麟角，而且因為沒有教科室，而教師本身的學術造詣有限，所以情況十分不理想，宗教雖然在當時人民的生活上佔重要的一環，但人民的道德水準低落，對聖經的教訓一無所知，百份之九十的人民都是農民，既沒有接受教育的機會，都是文盲。

十二、三世紀是大學形成的時期，當時的大學是採取會社（guild）的方式。一羣志同道合的學者聚在一起，彼此切磋，所以他們所著重的不是龐大壯麗的校舍，乃是學術的研究。學子由歐洲各地羣集於這些學者門下，為數極衆。當時以神學著名的大學，首推巴黎大學，以法律著名的為布羅格那大學（Bologna），以醫學著名的為撒烈諾大學（Salerno）。師生聚在一起成為一個集團，好像同業公會一樣，目的在求取保護，維持秩序。

當時的大學主要採用演講與辯論為教學法，用拉丁文上課，故此歐洲各國的學生均可在一處求學，而沒有語文上的困難。這些大學

在名義上都是教會大學，因為在成立時都需要獲得教宗的批准，也有學位的頒發，學位之考試都非常嚴格。最早一間在政府立案的大學，要算一二二五年為腓勒德力二世所批准的那不勒斯大學。

在經院哲學全盛時期，也有許多人傾心於神秘主義的探討。這種神秘主義乃是指追求個人與神之間的直接交通和契合，藉着默想使人的心靈與上帝聯合。所以神秘主義著重心思意念的自律，以及外體生活的聖潔，廣行善事，效法基督的樣式。追求神秘主義的人並不否定知識的價值，他們認為知識是達至與神聯合的踏腳石。教會歷史家認為神秘主義是革命運動的先驅，其中最為顯要的派別，是「共同生活弟兄會」（Brethren of the Common Life）。加入這會社的人在公共規條之下過修道式的生活，但不需要立修道誓願，從事各種宗教工作，抄寫靈修書籍，注重教導工作。這派別的創辦人革若特（Groote）強調這個會社並不是要使人離開羅馬天主教會，革若特堅守羅馬天主教的教義，但卻鼓勵人與神直接交通。肯培多馬（Thomas a' Kempis），是這派中的一員，他的著作效法基督（*Imitation of Christ*）反映當時這派人的思想。

十六世紀是一個革命的世紀，不論在經濟上、政治上、宗教上及教育上都有許多重大的改革。文藝復興（Renaissance）與宗教改革（Reformation）有密切不可分割的關係。印刷術的發明使教育得以普遍化，藝術成為人類表達自己的主要途徑。人類的身體從前被視為罪惡的源頭，現今卻被藝術家們所高舉，甚至人的地位也被尊崇為宇宙的中心。換言之，人類對過去教會在思想上，文化上的影響覺得厭煩，加上許多新的發現與發明，文藝復興使人對宇宙、對生命、對人的地位及對文化的觀點都顯著地與中世紀時代的思想有重大分歧，而且對於古典文學發生濃厚的研究興趣，致力於推行希臘人本主義，對於柏拉圖的哲學思想研究不遺餘力，結果使異教思想復興。在意大利，人們並不以道德腐敗為羞恥，反而引以為榮，文藝復興對歐洲之北部卻帶來不同的影響，雖然北歐的學者也都著重研究古典文學，但這種興趣，特別是對希臘文的認識，促使學者們漸漸離開教會之傳統教義，而以研究新約原文為主要的工作，以致研讀古典文學及研讀聖經成為北歐學者兩者並重的趨向，北歐的人本主義學者，好像伊拉斯母（Erasmus）都是忠於教會的學者，他對神有強烈的信念，卻討厭教會中盛行的迷信，他對於推行教育不遺餘力。強調國

家元首乃人民道德的榜樣，應該倡導和平，而且提議婦女為著家庭的好處應該接受教育，並且提倡學校師資之嚴格訓練。伊拉斯母在倡導教育事工走上正軌一事上，有巨大不可磨滅的貢獻。這羣基督教人本主義學者認為教育的目的，在於能使學生獲得更全面性的教育，使他們在教會中或社會中負起領導責任，能文能武，面面俱圓，他們雖然被稱為基督教人本主義學者，其實在觀點上已經被世俗所同化，雖然在教育哲學上有不少創新，但卻從羅馬和希臘古典哲學中借用了不少的哲理。基督教人本主義學者雖然有許多世俗化的哲理，但卻成了宗教改革的先鋒，為改革運動鋪了道路，因為他們使人重新體會到聖經的權威，也使人願意拋棄舊有的思想，願意接納新的觀念，這都是改革運動成功的主要因素。

宗教改革運動中的顯要人物，如：馬丁路德、慈運理、墨蘭頓、加爾文等人都是十分有學問的人仕。馬丁路德特別強調個人在救恩中的地位，所以倡導教育普遍化，因為除非每一個人都能自己閱讀聖經，人才能直接明白神的救恩和神對信徒在生活上的要求，要達到這個目的，路德花了不少心血把聖經譯成德文，使平民都能夠閱讀。路德又提議教會應該把教育工作交回給政府去辦理，他甚至要求當時的君

王強迫父母送兒女入學校接受教育。路德也十分重視家庭教育，他認為良好的家庭教育，是穩定的社會的基礎。他認為小學應該注重教導宗教、拉丁文、歷史和音樂，他把要理問答譯成土語，在學校中教育兒童，使他們對宗教自小就有認識，他又提議要把大學的課程加以革新，他認為聖經應該是大學課程的中心，而大學教育的目的是要預備人材擔任教會的聖職。

加爾文在推動教育事工上也是功不可沒的，當日內瓦人要求他重整政府時，他設立了許多學校(gymnasium)和學院(academy)，其中以日內瓦學校最為著名。這所大學成為改革宗教會教授神學之中心學府，加爾文在教育工作上不單影響歐洲，其影響力透過清教徒帶到英國的牛津和劍橋去，而劍橋的畢業生又把加爾文主義帶到美洲新英格蘭殖民地去，美國的大學，特別是哈佛大學(Harvard)就是按照加爾文的學院為模範。從這間大學中訓練了好幾位現代早期基督教的領袖人物。

從以上簡略的歷史中，我們可以體會到在人類的教育歷史發展上，教會一直都佔有十分重要的領導地位及影響力，教會與教育制度一直都有不可分割唇齒的關係，而教育的目的往往是要叫人能夠認識真神及事奉真神。然而「好景不常」，自從文藝復興，人本主義漸漸擡

頭，科學研究也漸漸露出曙光，人類開始高擡自己的智慧和才能，教育漸漸使人遠離「真智慧」，在賓魯(Bruno)、培根(Bacon)、笛卡兒(Descartes)、斯賓諾沙(Spinoza)、洛克(Locke)、康德(Kant)、盧騷(Rousseau)、克格爾(Hegel)等哲學家之鼓吹下，教育開始走入「世俗」路線，人類努力高舉理性，甚至誇大理性的威力，轉而否定啓示及超乎理性範圍以外的真實性，教育與宗教信仰從此走上了分家的道路。

## 二、主日學工作的發展歷史

在現代教會教育事工中佔重要地位的主日學，其興起可以說是基督教會反對當時教育制度世俗化的一種運動。不論任何宗派的教會都視主日學為執行教會教育工作之主要媒介(agent)。主日學顧名思義是在主日舉行的教育活動，與教會所開辦的中、小學有明顯的分別，目的是要讓信徒，不論男女老少皆有機會對聖經作系統性的學習。主日學在過去教會歷史中有很大的成就，以致被稱為「平民的大學」(the university of the people)。

現代主日學運動的創始人為羅拔力奇(Robert Raikes; 1735-1811)，在英國告羅士打城(Gloucester)出生和長大，他父親擁有一

所印刷所，並且出版報紙Gloucester Journal，當羅拔力奇的父親去世後，羅拔是獨子，於是就繼承父業，成為報紙的總編輯。當時普羅大眾的生活情形十分惡劣，因為正逢工業革命，許多人都湧進城市去謀生，告羅是打是一個工業化城市，平民的居住環境十分惡劣，衣衫襤褛，而且沒有受教育的機會，以致犯罪的情形十分嚴重，政府雖然採用嚴刑峻法，但仍不能把犯法的事情減低，監獄裏都住滿了各式各樣的囚犯，而且受到非常不人道的待遇，羅拔力奇常常使用他的報紙為這些社會的不公平現象向政府請命。許多時候他自己還親自把金錢、食物、衣服等日常用品送給這些可憐的貧民。雖然經過了許多努力，羅拔力奇發現情形並無多大改觀，在感覺心灰意冷之際，他重新檢討自己的方法，就決定要採用治本的方法去解決這個重大的社會問題。他認為人們沒有機會受教育乃是整個問題的癥結，他相信只要窮苦的兒童們有機會接受教育，情形將會改觀，但這些貧苦的兒童每天都要上工廠去工作謀生，唯有星期日才是假期，兒童們無所事事地在街道上游蕩及生事，於是羅拔力奇就決定利用星期日的時間來教導這班兒童讀書識字。一七八零年力奇先生在告羅士打的煤黑巷(Sooty Alley)一位莫太太(Mrs. Meredith)的廚房裏開始他的

試驗，但因為街童的頑皮品性，莫太太無法勝任教職，所以這個實驗失敗了。但力奇先生並不氣餒，他找到一位希太太(Mrs. Critchley)，她是一位十分能幹的婦人，在監獄附近擁有一間旅店，她在力奇先生的合作下，使第一間主日學校成功地建立起來。

當時的主日學課程包括學習閱讀、背誦英國聖公會的要理問答、並且參加主日崇拜。力奇先生向兒童們講聖經故事，並且側重於故事中的道德教訓，希望這班兒童能因此而有良好的品行。經過了三年的實驗和努力，力奇先生認為他的工作可以向社會公開提出挑戰，於是在一七八三年十一月三日，他在他所出版的報紙上刊登了一篇文章，介紹主日學的工作，以及其成效。倫敦許多的報章及雜誌都刊登有關力奇先生的成就，衛斯理約翰也在講台上盛讚他的貢獻，因此主日學的工作逐漸受各界人士的注意。漸漸地也有平信徒願意參與這件有意義的工作，課程也有一些改變，主日學生開始唱詩歌，學生年齡也有所限制，通常參加的學生年齡都是在六歲至十四歲之間，而且開始有分班制度。

英國教會對於力奇的貢獻，反應十分冷淡，而且提出反對，在蘇格蘭，教會認為平信徒在主日進行教導是違反誡命中的第四誡，教

## 27 教會教育事工的目的

會的領袖認為主日學會帶來教會的分裂。雖然教會和國家都反對這個運動，然而在許多人的支持和鼓勵下，主日學的工作繼續有所發展。一八一一年當羅拔力奇安息主懷時，主日學已經發展到一個十分旺盛的地步，單在英國就已經有四十萬主日學學生。

### 三、聖經對教會教育事工目的的教訓

在本章開始時，筆者曾提及「目的」在教育事工上的重要性，從教會教育事工的發展歷史及主日學的發展歷史裏，我們發現有一個共通點，就是聖經或神學成了一種學科，是一種知識，而且以聖經作為教育大眾的文化課本，換言之，宗教信仰與教育是互相緊密關連的。在現今的社會中，宗教與普通教育已經分開，人們不必再倚靠教會才能得著普通的教育，因此教會推行教育事工的目的何在就成了一個必須解決的問題。過去有不少的教會領袖以及基督教教育家強調教會教育事工的主要目的是引領人歸主，佈道成了教育事工的主要方針。但當我們細心地思想主耶穌的大使命時，我們很容易就發現主耶穌的原意是要教會把佈道與教導事工有清楚的分界線。主耶穌在大使命中豈不是很清楚地說：「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然後又說：「我吩咐你們的一切都教導他們遵守」。而且大使命還把佈道與教導的先後次序

講得很清楚，因為教導是具有一種養育（nurturing）的意思，故此人必須先有了屬靈的生命才可以談得上養育。在教會教育事工中，聖經就成了信徒屬靈生命養育中的主要糧食，藉着教導與學習，基督徒的屬靈生命在聖靈的工作與推動下能夠趨向成熟，「預備行各樣的善事」。基督徒的屬靈生命得著栽培，在生活上、行為上、心思意念上、態度上都以主耶穌為他們的榜樣，那麼他們就會體貼上帝的心意，他們就知道有傳揚福音的責任，他們的生活就成了一個活的見證，傳福音就成了他們生活中的一個重要部份，正如彼得所說的：「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得前書二章九節）。那麼每一個基督徒都是福音的使者，教會就是他們得力，得栽培，被裝備的屬靈基地，而教育事工就可以專一以建立信徒，養育信徒為目的，教會若單注意傳福音而漠視基督徒屬靈生命的養育，以致基督徒屬靈生命的質素甚為脆弱，好像初生的嬰孩一樣，隨時都有夭折的可能，也經不起試探試煉，更抵受不住異端邪說的衝激，更加談不上愛主愛失喪的靈魂，自然就不會傳福音。而且因為他們沒有在心意、態度，行為上改變，當他們聚在一起的時候，只會相咬相吞，羞辱主的名，攔阻失喪的人信主歸向神，那是多麼可憐可悲的事啊！

## 教會教育事工 的組織

### 第三章



## 31 教會教育事工的組織

**一、組織是聖經的教訓**

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四章四十節吩咐教會說：「凡事都要規規矩矩的按着次序行」，因為教會的元首和主宰是一位有組織的神，所以保羅吩咐教會，神的兒女們也要凡事都有規矩，要按次序來行事，保羅又曾多次以身體來比喻教會，這比喻不單指明肢體之間的關係及恩賜的運用，而且更表明整間教會之內部應該有緊密的聯繫和組織，好像一個身體的肢體間的緊密配搭和周密組織。教會的工作當然不是倚靠緊密的組織就可以成功，因為「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神的靈方能成事」（撒迦利亞書四章六節），但神的兒女若沒有好好地組織起來，讓神的能力透過他們發揮出來，神的靈總不能有所作為，因為神的靈不能在混亂中工作。

**二、組織的意義**

組織乃是把教會中與教育事工有關的各部門組織起來，使各部門或各單位清楚知道自己的工作範圍，部門與部門間的關係，以及各部門在教會整個教育事工的結構（structure）中的地位等等。本爾博士（Dr. H. W. Byrne）在論及教會教育事工的組織時，提及教會教育事工之基本組織原則：

1. 組織必須合乎聖經（scriptural）。意思是說教會的工作藉着組織為要達到教會存在之目的，教會雖然有許多不同的工作單位，但它們必須能互相配搭，成為一個合一的單元，以致能向着同一個目標邁進。

2. 組織必須要實際可行（practical）。組織一定要切合教會的實際情形和需要，教會與教會之間可能因地理、環境，信徒之背景等因素而有許多差異，故此在組織方面會出現不同的類型，故此可以說沒有一種組織是最理想和最合標準。

3. 組織必須要集中（integrated）。意思是指教育事工的組織必須與教會的主要組織相符合，而且有互相依賴，互相關連的意思。運用這原則在教會教育事工上，促使每一個部門都有一位主要負責人，另一方面也促成教會必須把工作責任平均分配予信徒，以致沒有一位信徒被逼負起超過一個重要的職位。

4. 組織必須按程度分班級（graded）。若教育事工目的是要滿足信徒的需要，那麼組織工作的時候就必須按信徒的程度、年齡而設立班級，以致沒有一個信徒被忽略。

5. 組織必須要簡潔清楚（simplicity and clarity）。組織必須按實際的需要和情況而產生，而且它們的功用與特殊職責一定要清楚，以免與其他已經存在的工作重複。

6. 組織一定要富伸縮性 (flexibility)。當工作有所增加時，組織一定要跟着增加，而且組織一定要按實情而容許有所變更，故此當教會有增長時，組織也一定要有所改變，使工作進行得更順利。〈註1〉

### 三、良好組織的基本原則

1. 教會教育事工需要有清楚週密的組織，為了要達到神對教會存在於地上的期望與宗旨。教會不是為了要有一個像樣子或者可以與其他機構一爭長短的組織結構，所以才組織起來，對教會的工作而言，組織純粹是一種工具。基督徒藉着這工具，善用組織所產生的益處，努力達到上帝對教會的期望。

2. 良好的組織必須使教會教育事工的每一個部門和單位，有緊密和良好的聯繫與溝通。耶穌在離世歸父之前曾為門徒祈禱，耶穌求父使門徒能夠合一，像聖父聖子聖靈合一樣。教會在工作上，在心思意念上要合一，要同心是需要下一些苦工的。教會出現分裂的現象，除了是由於信徒靈性出了毛病，犯罪得罪神以外，其次可能是由於缺乏良好的聯繫。若要有良好的聯繫，就必須提高溝通的意識。若果組

〈註1〉: H.W. Byrne *Christian Education for the Local Church* pp.35-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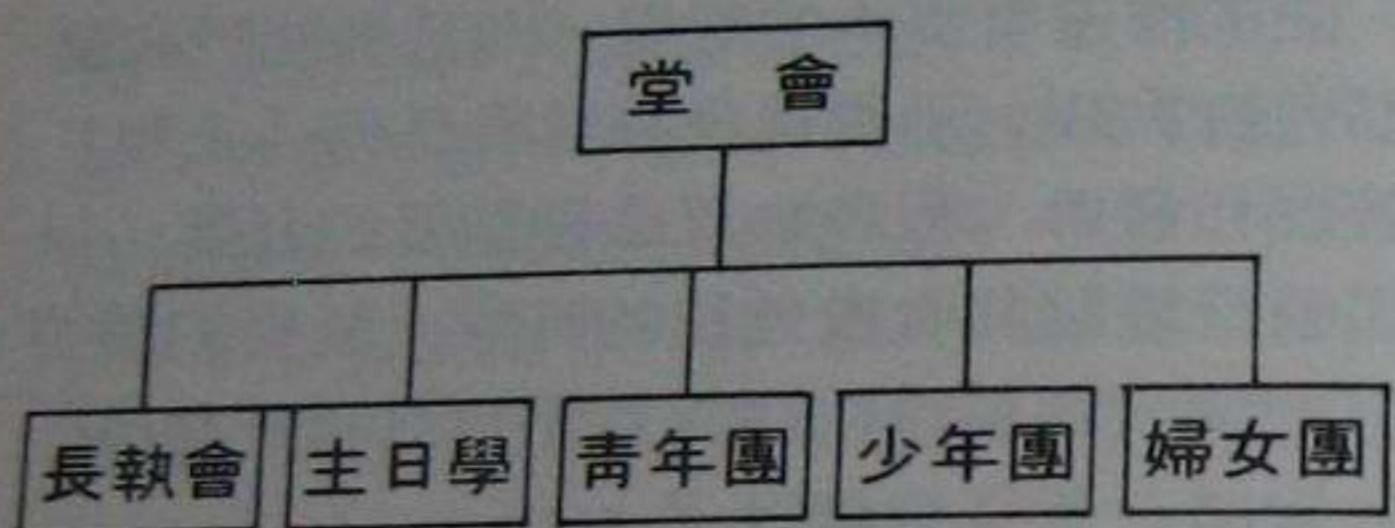
織的結構是破壞或者攔阻流暢的溝通，結果導致部門與部門之間，單位與單位之間，產生許多不必要的誤會、磨擦和衝突，一定會破壞合一的精神。

3. 良好的組織除了能表現出暢通的溝通以外，還必須在推動工作的時候得到合宜的管理和督導。有不少教會因為沒有考慮到這個問題，所以在設立組織結構時把各單位分得很散，使工作沒有集中的感覺，而且各部門和單位都各自為政，不覺得應該接受任何「上司」的管理和督導，因為缺乏這種監管的制度，以致因缺乏經驗而做成差錯的時候，教會的領袖還不知情，致事情往往弄到不可收拾的地步，到發覺時已是後悔莫及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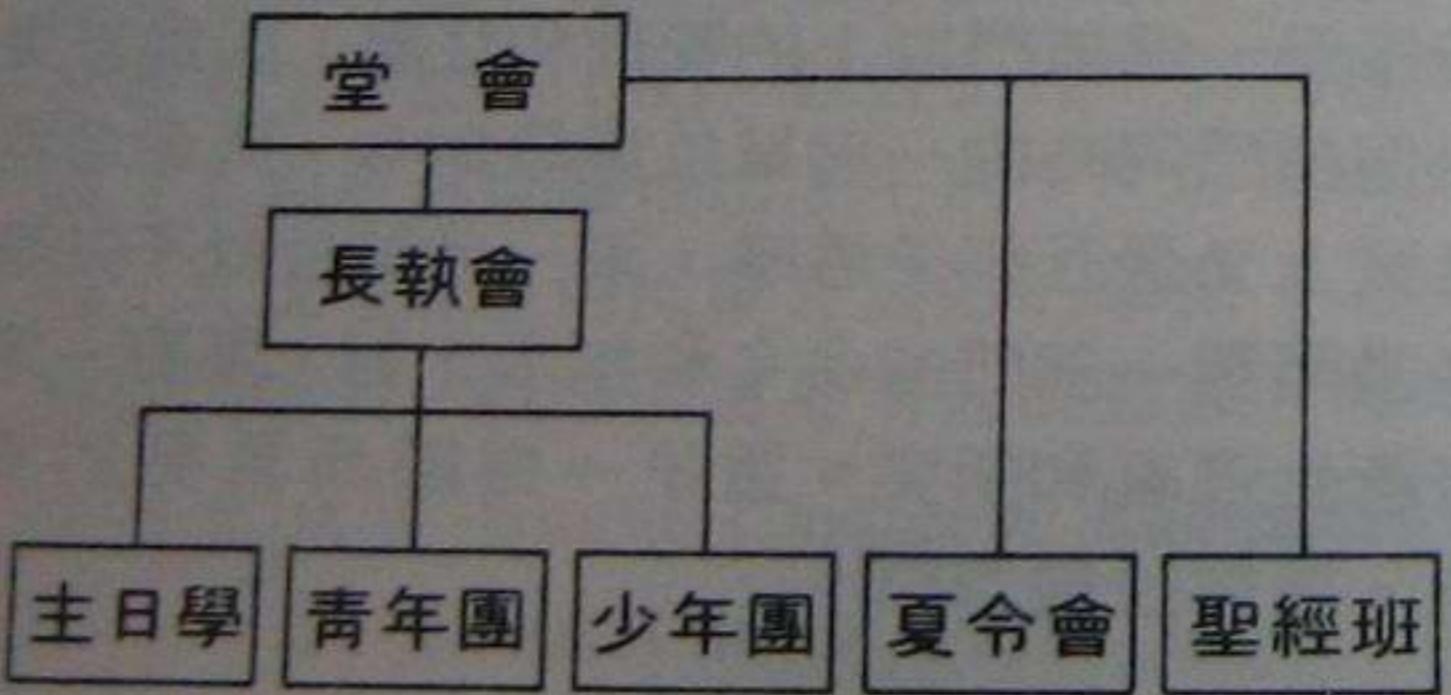
4. 主耶穌說：「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這句話應用在良好的組織結構上最恰當不過。一個部門之下可以擁有一個以上的單位，只要單位的數目不會過多，以致超出部門所能夠管理和督導的能力以外。然而一個單位卻不能同時接受一個部門以上的管理和督導，因為若果兩個部門同時向一個單位施發命令，而命令在性質上又是互相矛盾時，那一個單位就不知應該遵照那一部門的命令和指示才對，那麼一定會產生混亂和衝突。這是一個顯而易見的原則，卻往往被忽略。

#### 四、教會教育事工的組織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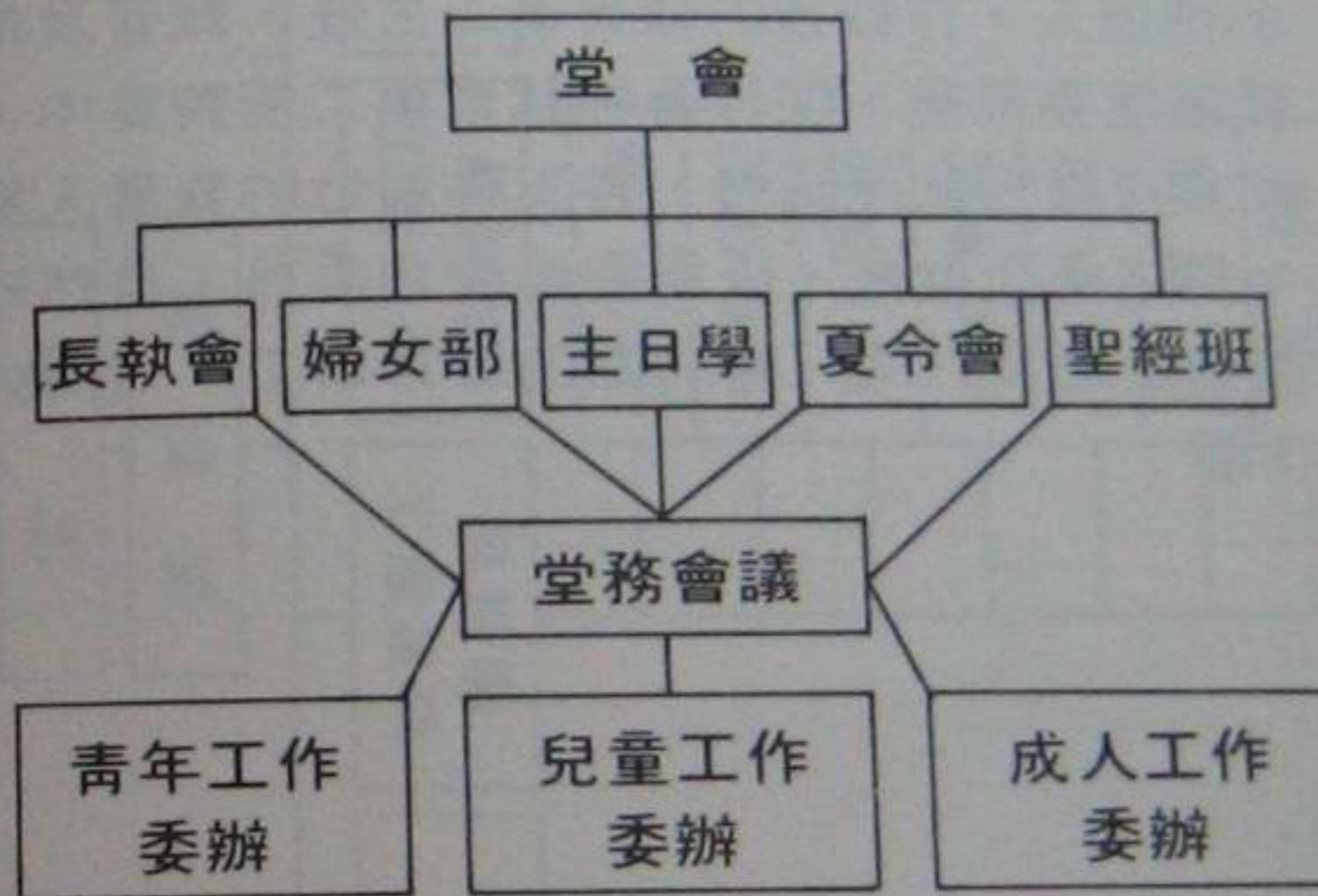
若我們細心去觀察及分析各教會的教育事工組織，可能我們會發現組織類型之繁多，好像宗派的繁多一樣無異。根據研究，有許多教會之組織因為忽略了集中的原則，以致工作上出現了混亂現象，因為在組織上它們採用一種分散制度（Decentralized system），情形如下圖：



也有些教會則因為情勢所逼，以致在偶然的情形下使教會的組織有所改變，以致出現一種部份集中組織制度（Partially Centralized System），情形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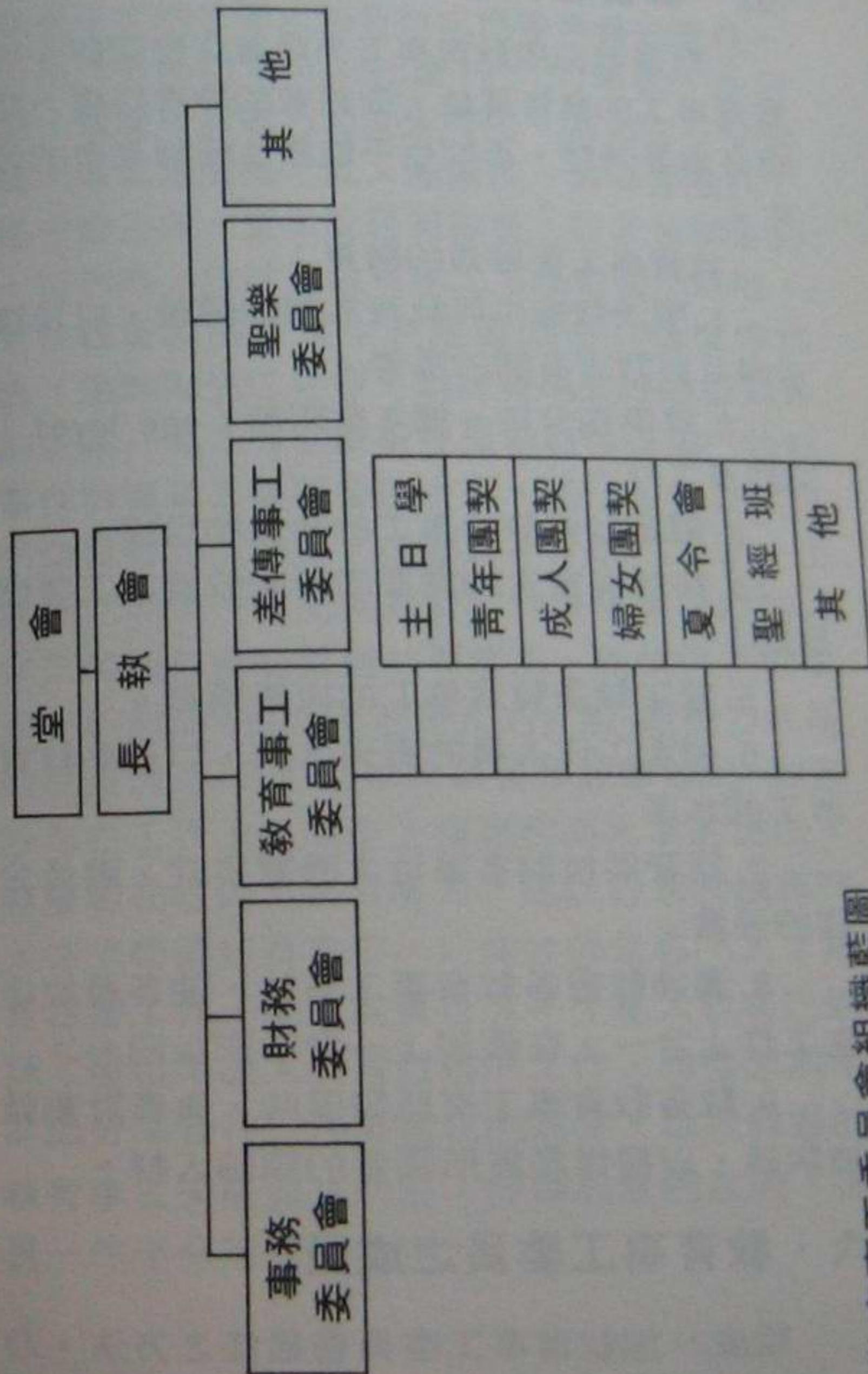


有些教會發現以上所提及的兩種組織制度都有許多漏洞，因為沒有將組織集中，以致部門與部門間產生許多不必要的誤會、磨擦，以及浪費了許多人力物力，甚至出現工作的重複，因此他們就採用一種堂務會議（Church Council）的方式，由每一個工作單位或部門的負責人組成一個堂務會議，以求達到工作上的集中與和諧，情形如下圖：



採用堂務會議作為解決調和問題，只是治標不治本，因為會議的人數過多，關係複雜，使詳細計劃受攔阻，而且沒有工作檢討與督導的可能，使行政工作十分困難，同時權力分配問題十分模糊，責任分配得十分廣泛，同樣會產生不調和表現。

有見及此，有些對教會行政組織特別有研究及心得的專家，經過許多失敗與試驗，他們發現若果能把教會之教育事工集中而組成一個教育事工委員會，受管於長執會之下，而長執會將計劃及推動教育事工的責任交給這個委員會，而這個委員會乃直接受管於長執會，由長執會指派一位對教育事工有託付有研究的平信徒作主席，或者聘請一位曾受基督教教育訓練的傳道人，作教會的教育事工主任，統管及帶領這個委員會，使教會的教育事工能夠集中，而且可以因此而調和，各工作單位的負責人集中於這個委員會，成為委員會之委員，自然就能夠產生良好的、有計劃的教育事工。情形如下圖：



## 五、教會教育事工委員會的工作

教會若採用教育事工委員會作整間教會的教育事工的統管單位，委員會的職責與權力問題必須要清楚，否則也不能產生任何高度的效能。

教育事工委員會的職責：

1. 解決教會中與教育有關的問題，以及謀求滿足與教育有關的需要。
2. 提供適合每一個年齡階層（age level）的教育工作。
3. 擬定教會教育事工的政策和目標。
4. 按教會會友的需要而策劃教育事工發展計劃。
5. 肇定教會教育事工的經費預算。
6. 擬定工作人員的表現準則，以提高教育事工的水準。
7. 統管與控制各單位之購置事宜，避免金錢的浪費。
8. 溝通教會各教育事工單位，使各單位能在工作上合一，在表現上一致，和諧同心。
9. 教會教育事工有所發展時，負責計劃領袖訓練，以提供發展所需要的領袖人材。

## 六、教育事工委員之成員

組成一個教育事工委員會最佳之方法，乃

是採用「代表」形式。意思是說教會中每一個教育單位的主腦人物自然成為委員會的成員，因為只有他們才可以代表他們的單位，在計劃、督導與溝通方面產生作用。例如主日學校長、青年團團長，成人團團長，婦女團團長，夏令會主席，夏令聖經班校長，以及長執會的一位代表，牧師或教育事工主任為當然顧問。有些教會認為會衆中也應選派一信徒作代表，這點則見仁見智，到底誰應擔任這委員會的主席一職？有些教會在長執會中推選一位執事作教育事工委員會的主席，但也有教會認為平信徒雖然有熱心，但總歸不是專門人才，因此他們聘請一位受過基督教教育專業訓練的人才來帶領教會的整盤教育事工，而牧師則為委員會的顧問。根據筆者個人的見解，這種方式是較為理想，而且也是華人教會應該學效的。教會既然在工作上日漸走上複雜和高水準的地步，教會若在經濟方面有能力，應該思想聘請專門人才來帶領教育事工，好像牧師是專門人才負責牧養工作一樣。其實也有不少華人教會已聘請了幾位傳道人打理教會的工作，可惜因為不認識分工合作以及專業化的需要，以致教會的教育事工未能盡其所能，發揮高度的效能，這是一件十分可惜的事情。

## 第四章



## 牧師與教會 教育事工的關係

既然華人教會多數還未能適應專業化人才的觀念，目前許多的教會就必須倚賴牧師作為教會教育事工的指導人，而且有不少的華人教會經濟能力有限，只能應付一位傳道人的生活費，在這種普通的情形下，牧師或堂主任就必須兼顧牧養與教導兩方面的需要。筆者這幾年也會與不少牧師，堂主任有交通，他們都覺得教導工作十分重要，但可能是因為時代的需要，以及個人在神學教育訓練方面的缺乏，以致不知從何做起。

要解決這個問題，自然需要付上適當的代價，以下為筆者個人的一些見解，希望對同道有幫助。

## 一、牧者自己的知識裝備

- 留意本港推動教育事工機構所舉辦的各種講座，訓練班等聚會，若要增進個人的知識，只有耐心和謙卑地去學習，因為「不學無術」是千古不變的事實。

- 抽時間到港九的神學院選修基督教教育功課。筆者在九龍一間神學院任教基督教教育的功課，眼見不少該院的校友在百忙中抽空返學院選修功課。他們皆認為在神學院修功課比參加講習班及特別聚會更有幫助，因為較為深入，更有系統，不過自己就會辛苦，因為在神

學院修功課就要上課，做作業，閱讀老師指定的參考書等。

- 港九的神學院為了要推廣神學教育，紛紛舉辦延伸課程，雖然多數都是開辦與研讀聖經有關的課程，但也有舉辦基督教教育的課程。延伸課程可以說是教牧人員進修的最理想地方，但可惜參加的教牧人員不十分踴躍，可能是時間不適合，或者教牧人員的工作太忙，延伸課程比講座，訓練班等較有系統，而且不一定需要交功課，考試，可以使工作忙碌的傳道人減少精神威脅，故此教牧人員應該特別留意各神學院的延伸課程，把握機會，尋求進修。

- 華人教會近年來漸著重屬靈書籍的閱讀，出版社及書局如雨後春筍。雖然由華人執筆著作的工具書籍及神學教科書籍仍然不多，但照筆者的觀察，情形漸有起色，相信在十年八年後良好的工具書籍及神學教科書將會相繼面世。即使現今暫時還未有十分多的中文教育事工工具書籍可以應用，但英文的參考書可以說是不勝枚舉，閱讀英文書籍對部份傳道人來說可能有困難，但對於那些可以閱讀英文書籍的傳道人，直接從西方教會專家們的研究和心得上得着參考，也是一個十分良好的自學方法。有一點要提醒同道的，就是西方的教會，

在地理環境及思想形態上是與東方教會有異，所以在閱讀這些書籍時一定要把這一點存記在心，不要把別人的方法硬綑綁地搬過來運用，免得變成東施效顰。

5. 另一個可行的方法，就是邀請在神學院任教基督教教育功課的老師作教會的教育事工顧問。許多在神學院任教的老師們週末都有空可以充任這個職份，因為他們在基督教教育方面有認識，可以在教會實際工作方面參與，使他們在課室中的理論實際地在地方教會中運用，教會也能得着益處。在美國德州德蘭斯市就有一個十分成功的例子，吉斯士博士（Dr Gene A. Getz）是德蘭斯神學院基督教教育教授，他週日在神學院任教，週末在教會中牧會，十分著重教導的工作，教會的教育事工十分發達，教會增長得使許多人羨慕，當然教會有顯著的進展不是他一個人的功勞，還有許多同工及弟兄姊妹們的努力和合作，然而他個人的貢獻是不可抹煞的。

趁機會在這裏向華人教會的信徒領袖們進一言。既然牧者有這麼重大的責任和使命，教會的發展在乎領導教會的牧者有見識，故此教會一定要容讓牧者有進修的機會。傳道人有機會充實自己，才可以裝備信徒，引導教會走上發展的道路。教會不單要讓傳道人有時間去進

修，同時也要在經濟方面支持他們。許多教會都給予傳道人某些方面的津貼，但卻很少有教會思想到給傳道人購買書籍的津貼。現今市面上出售的工具書籍，價錢雖然不算十分昂貴，但若果一個月選購兩三本，已經是一筆相當可觀的支出，英文的書籍則價錢更昂貴，所以筆者盼望衆教會的長執們應該留意這問題。

## 二、牧者的直接參與

以上的幾點是論及牧者如何裝備自己，以致能明瞭教會教育事工的原則及推動方法。牧者應怎樣直接參與工作呢？金蓋爾博士（Dr. K. Gangel）在他所著的教會教育事工之領袖一書中有以下的提議。

1. 教牧應該知道教會教育事工的進行情況，教牧對每一件事工及每一位同工都要表示真誠的關懷，時常視察工作的實況，他對工作的態度往往就成了教會義工作效法的榜樣。這種關心與視察並不等於牧者要時常對工作發表消極的批評，乃是在義工的心目中建立一種樂意隨時提供資料與幫助的形象，以致義工們在工作上遇見困難時，會毫不猶疑地與牧者諮商，要求輔導。

2. 教牧應該對教會之教育事工表示熱烈的支持，以及尋求改進，以求使教會的教育事工

達到一流水準。無可否認，信徒的眼睛都是集中在牧者的身上，若牧者是一個有異象，有奉獻精神，有行動表現的神的僕人，他們在事奉上也會被這種精神的感染。牧者對工作之熱誠，往往成為年青信徒全時間獻身事主的好榜樣，許多年青人奉獻作傳道，是因為會受某位傳道，牧師的事奉所給予他們積極方面的影響。

3. 教牧要把教會義工的力量和事奉方向加以聯繫與調和。若教會沒有其他人手是專門負責統治教會的教育事工時，牧者就要兼負這個責任。教會在組織上已經設有教育事工委員會，可以改良整個教育事工的聯繫與調和，但還沒有許多工作是非他莫屬的。他要在義工間進行調解、出席會議，提供意見，以表示個人對工作的支持和鼓勵，他應該時常與每一個單位的負責人有個別的交談，了解他們的工作，以及提供方法，解決疑難。〈註1〉

除了以上的提議外，牧者更應該鼓勵信徒參加主日學、團契、訓練班等，有專家認為牧師不應該兼任主日學老師之職份，因為牧師還有許多其他的責任，特別在主日學之後還有主日崇拜，應該在崇拜前有安靜祈禱的時間，況且牧者擔任教員可能會使有恩賜教導的信徒失

〈註1〉: Kenneth O. Gangel *Leadership for Church Education* pp.82—83

去了事奉的機會。也有專家認為牧師永遠不應該兼任主日學校長，因為一身兼兩個涉及行政責任的職份，很容易使工作出現混亂現象，而且牧師會感覺十分吃力，以致影響工作的效率，牧師應該著重訓練人材及鼓勵信徒去負擔這個校長的職份，有些時候信徒對主日學校長這職份存有一點懼怕的心，以致推辭不肯接受，牧者眼見信徒左推右推，心中有氣，就憤然把校長的職份拿過來自己背上，這種做法，可能會暫時解決當前的問題，但以長遠計，就反而誤事，在沒有校長的時候，牧者只能暫代，但他一定要忍耐及不放棄尋找合適的人選來接手這個重要的工作，直到有信徒肯為主的緣故而擔任這職份才罷休。

## 第五章



## 教會教育事工 各單位簡介

教會教育事工的單位很多，因本書的目的與篇幅所限，只能選其中幾個作簡單的介紹。

## 一、主日學

在第二章裏我們已談論過有關主日學的開始歷史，時至今天，主日學已經被視為教會屬靈生命長進的命脈。近年來福音證主協會基督教教育中心的成立，在推動主日學工作以及提高主日學行政和教員質素上不遺餘力，功不可沒。

有人認為主日學實在應稱為「平信徒的神學院」，因為主日學訓練和裝備信徒在他們日常生活見證上，扮演了一個好像神學院訓練和裝備傳道人的角色，使信徒在每日的生活中及裝備職業崗位上，表現出「基督使者」的樣式（哥林多後書五章十七至廿節）。

### 1. 主日學的工作目標

許多基督教教育專家們都承認主日學之存在，是要達到三大目的：（一）佈道與傳福音（*evangelism*）。（二）教導（*education*）。（三）交通（*fellowship*）。筆者十分贊同這三點為主日學工作的目標，然而在著重點方面（*emphasis*），應該把教導當作其工作的首要目標。教會的一切教育事工，基本上是要養育（*nurture*）個別信徒的靈命，使信徒能夠在屬靈

生命上長進，以致能夠成熟。因為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教育事工不單只是要建立個別信徒，而且信徒也透過教育事工彼此建立（以弗所書四章十二至十三節），以致整個身體都可以得着養育而成長。當然參加主日學的學生不是每一個都已經有重生的經驗，而且主日學的課本是以聖經為依據，自然在內容上會涉及神為人類所預備的救贖，聖靈透過主日學老師的教導工作，使學生經驗重生。或者主日學老師與學生接觸時，發現學生中還有些未經驗重生的，所以老師在課外時間特別與這些學生接觸，引導他們認罪悔改，經驗聖靈的重生。主日學學生也可以負起這個傳福音的責任，覺察到同學中有人還未認識救主，還未有得救的確據，就應該剛強壯膽向這些人作見證，引領他們歸主。由此我們可以明白在主日學事工中，傳福音、領人歸主是信徒靈命得着養育後一種必然的表現，而傳福音也成了老師執行教導工作中的一部份，而整個主日學應該把重點放在學習與教導過程上，否則主日學就會變成佈道會，而那些已經有了屬靈生命的基督徒卻得不到應得的屬靈養育，信徒不長進，教會也不會興旺。

主日學既然是以教導為主，學生就成了主日學工作的中心對象。學生到主日學來為了要

學習、學習的定義是甚麼？最簡潔的定義就是：「學習就是改變。」真正的學習應該使學生產生三方面的改變：（一）知識範圍的擴展。這是指學生因為參加主日學以致對聖經的真理認識有所增加。（二）思想與態度方面的改變。當一個基督徒對聖經的真理有更多的認識時，這種知識上的增加必須首先帶來心思意念的改變，接着就是對神、對人、對事、對物態度的改變，符合聖經的教訓。（三）行為上的改變。就是真理的應用，即實行真道的意思，信徒實行真道就是成長的表示。當主日學教員看見學生有這三方面的改變時，他的教導工作就實在是成功的了。我們當然知道不是每一位有熱心教導工作的基督徒都會自然成為好教師，故此每一間教會的主日學教師都應該接受主日學師範訓練，而且還要時常在神的面前省察，檢討自己的靈命，因為主日學老師個人是否實踐真道，是教學成敗的關鍵。過去教會在主日學工作訓練上可能太強調教學法，教育心理等技巧與知識的運用，而忘記了「效法」這種屬靈的方法是最良好的教學法與學習程序，每一個基督徒都要效法耶穌，而主日學學生就要從老師的身上，看見耶穌基督的樣式，而有所效法。

效法（identification.）與模仿（imitation）有甚麼明顯的分別？效法是把整個模範(model)

的人格、性情、態度、行為等都全部吸收，成為自己的人格、性情、態度與行為。而模仿卻只是仿效模範的一些外表行為，是屬於膚淺的，沒有深度的學習。從這一點我們可以獲得一些主日學老師應該注意的教學原則：（一）主日學老師與學生們應保持密切的來往。（二）主日學老師與學生應該有長久性的接觸。（三）主日學老師除了禮拜日與學生有接觸外，應該在各種不同環境與情形下與學生一起生活。（四）主日學老師必須是一個聽道又行道的基督徒。從這個效法的觀點看教育事工，自然會使人醒悟到基督教家庭的重要性，因為父母才是兒女們的最好「主日學老師」，因為只有父母才能完全滿足上面所提及的原則。然而有許多主日學學生的家長不是基督徒，所以主日學的老師就成了他們屬靈生命效法的主要榜樣。

## 2. 主日學的組織

每一間教會的主日學在組織上可能有所不同，因為大教會，主日學學生人數多，自然組織比較複雜，班數也多。小教會，主日學學生人數少，組織自然比較簡單，但在組織的原則上就會十分相似。

每一間教會的主日學在組織上最基本的單位當然是學生，我們應按照學生的年齡而劃分班別，若班數很多，也可以分成級，若果級數

## 55 教會教育事工各單位簡介

也很多，則更可分成部，詳細的劃分情形通常是這樣。

年齡	學校年級	主日學分級
0—1 歲		搖籃級
2—3 歲		育幼級
4—6 歲	幼稚園	幼稚級
7—8 歲	小學一、二年	初小級
9—10 歲	小學三、四年	中小級
11—12 歲	小學五、六年	高小級
13—15 歲	中學初中	初中級
16—18 歲	中學高中	高中級
19—24 歲	大學與大專	青年級
25 歲以上		成人級

若教會的主日學著重成人口主日學的工作，而教會也有很多的成年人，主日學的成人級還可以仔細地再劃分為：就業班、伉儷班、中年班和老年班等，按照成年人的身份和需要而給予學習的機會。傳統的主日學很著重教師與學生人數的比率，通常專家們都認為一個老師只能夠教導十二至十五名學生，太多學生使老師沒有足夠的時間和精神去照顧每一位學生的需要，而且學生太多，彼此之間的意見交流也會受影響，故此傳統的主日學一級裏也可以分為許多班。專家們又認為從小學的初小級開始，若每一班能夠給予一個名字，如：彼得班，馬

太班之類，可以使學生對自己的那一班有歸屬感和效忠感，因為他們能夠告訴別人他是屬於那一班，若有甚麼比賽時，也可以以一班為單位，所以許多主日學都採用聖經的人物或以色列十二支派等名字為班的名字。

有一個時常使主日學老師覺得為難的問題，就是新同學加入的問題。主日學的行政人員與教師們常常都鼓勵主日學學生們帶領他們的朋友或同學來參加主日學，結果他們發現學期的中途不時有新同學加入，以致擾亂教學與同學的學習情緒，又有時因為沒有多備額外的課本，以致同學加入時沒有課本可以給新同學使用。這些都是其次，主要的難題還是由於許多新同學沒有任何聖經的知識背景，中途加入的時候可能已經是學期的一半，因為缺乏聖經的知識，對於主日學老師所講授的真有如丈八金剛，摸不着頭腦，若然老師為了遷就這些新同學而時常要溫習或重提以前所講授過的課文，舊的同學自然會覺得乏味，但若不理會新同學，又恐怕他聽不明白，缺乏興趣，以後不再來參加主日學。老師真有處在兩難之間的感覺。

若要解決這個問題，首先必須停止鼓勵主日學學生隨時帶領新朋友回來參加主日學，取而代之的乃是成立一種招收新同學的制度。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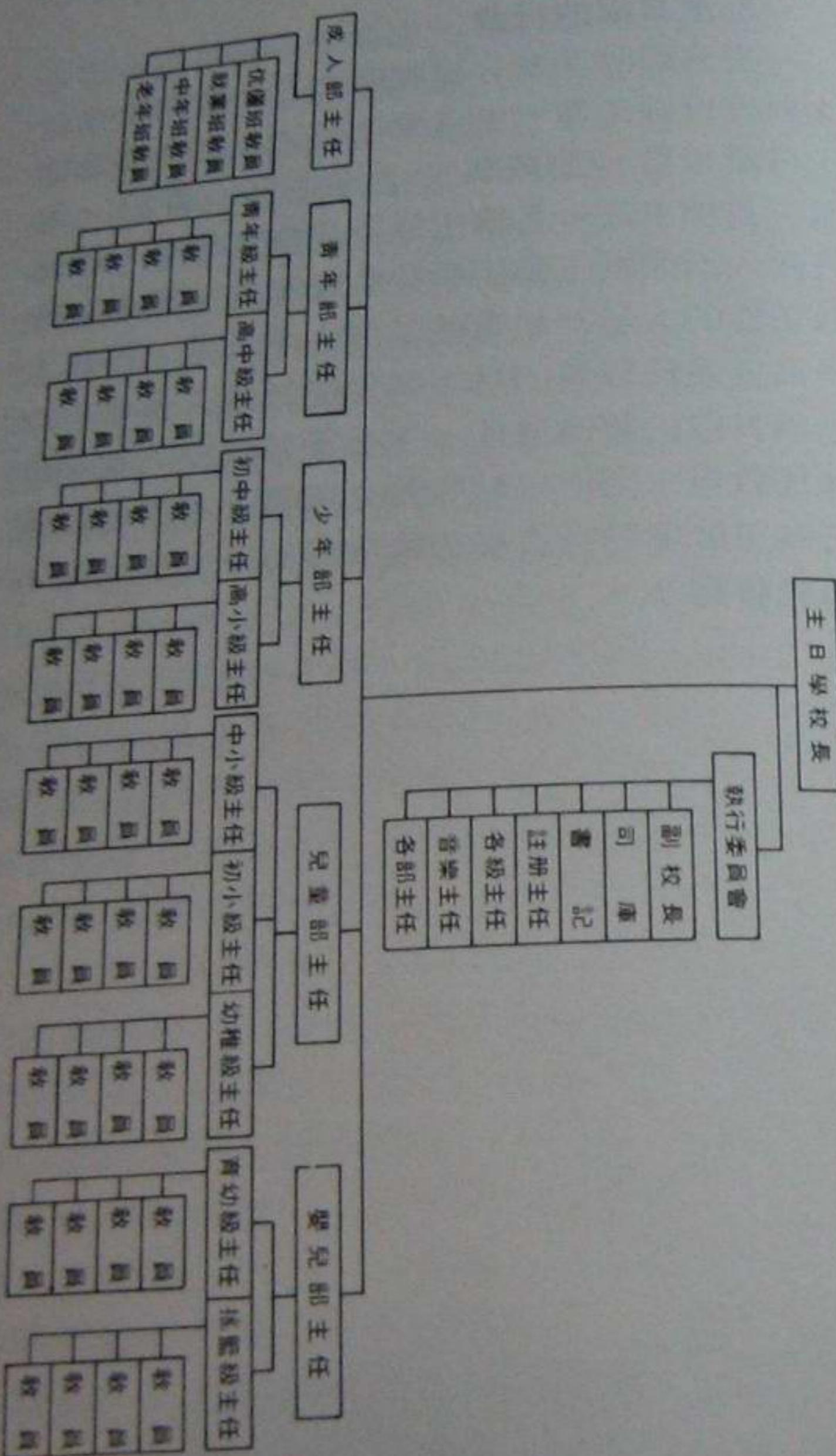
## 57 教會教育事工各單位簡介

日學應該在每一季或每一學期快要結束之前一個月內舉行招收新生運動，目的是要集中新同學在新學期開始之後來報名參加主日學，這種做法可以使行政人員知道如何計劃下一季的工作，是否需要更多的主日學教師，也可以知道應該購買多少課本，更不會有半途加入的煩惱。另一方面對於那些完全沒有聖經知識背景的新同學，還可以在新學期未開始之前，先給他們講解一些對聖經應有的基本知識以及做主日學學生應有的態度和應注意的事項。這種做法，就好像外國大學開課前的新生入學準備工作 (orientation)，使主日學新同學對主日學有基本的認識和準備，而且能夠重視其事。當然這個提議還涉及許多技術上，環境上的問題，而且也不是解決問題的唯一最佳方法，但總比完全沒有安排好得多，值得華人教會的主日學去嘗試及加以改良。

主日學既然有了分級制度，就要實行升級和結業典禮，因為有升級才能保持這個組織的實際意義，若學生在學校已經讀初中，在主日學卻仍然是高小級的學生，那麼主日學的分級制度就形同虛設了。結業和升級禮應該隆重一點，各教會可以設計和製造一些結業證書，派發給升級的同學，使學生覺得自己是在長大和有進展，保持對參加主日學的興趣。

## 3. 主日學的行政

主日學除了有分級制度之外，還需要有人才料理行政工作。主日學的行政人員通常包括主日學校長、副校長、註冊主任、書記、司庫、各部主任、各級主任及音樂主任等。這班行政人員原則上是不參與教學工作，專心於行政工作的。若然教會的工作人手不足，行政人員需要兼任教員的話，其他的行政人員也可以勉為其難的暫時兼任，主日學校長就一定不能兼任教員，因為負起校長之職責，在主日學進行時可能要執行許多方面的任務，又豈可能同時執教呢？



#### 4. 主日學行政人員的職責

##### 校長

校長是主日學最高行政負責人，他的工作主要分為三大類：組織、行政、督導。教會即使聘請了專任的教育事工主任，主日學校長之職也不應請他擔當，因為主日學校長之職應該由平信徒擔當，讓平信徒負起領導工作的實際地位，讓平信徒在主日學工作上參與和提供貢獻，學習事奉神及與人相處，作良好的屬靈領袖。故此當教會要推選主日學校長時，候選人必須具備以下的資格：有委身於基督的心志、對主日學工作有負擔有熱誠、具備行政能力、善於與人交往。

##### A. 組織方面

主日學校長在組織方面的工作，主要是按着主日學學生人數的多少，以及有資格執教的教師人數而劃分班級，組織的詳細情形在「主日學的組織」一段中已詳細討論過，故此不必再重複。

##### B. 行政方面

行政的最淺顯定義是：領導下屬去完成工作。主日學校長在領導整個主日學走向實現其目標時涉及的工作細則包括：

- ①制定目標。
- ②制定達到目標的標準。

- ③ 召開與主持主日學執行委員會議。
- ④ 召開與主持主日學全體教職員會議。
- ⑤ 鑑定及選用主日學課本、教材。
- ⑥ 物色合適人選充當主日學教員、職員。
- ⑦ 關注主日學之經濟狀況。
- ⑧ 檢討主日學之全面性工作表現與進展。
- ⑨ 代表整個主日學與教會保持聯絡。

香港的教會大多數都沒有獨立的一座建築物，在數千至數百呎面積的樓宇內辦主日學，地方問題往往使主日學校長十分困擾。作主日學校長的，就要運用神所賜的智慧去解決這個難題。讓我在這裏提議幾個方法，作為解決難題的參攷：

① 當主日學不斷地增長，以致班數不斷增加時，而教會內每一呎可用之地也已開盡了，若教會的經濟有能力，而在同一座大廈裏或在隔鄰有地方出售或出租，教會當然應該按需要購買或租賃地方，發展主日學。

② 若在教會附近有學校，而校方願意在禮拜日上午讓教會租用地方，作主日學課室之用，那麼主日學可以搬到學校去上課。

③ 若教會是座落在一些屋邨內，大多數信徒都是聚居在屋邨中，主日學校長得牧師之同意，可以借用信徒的家，作主日學課室。低年班的學生在教會內上課，青年或成人文主日學就

可以在信徒家中舉行，但有一件事要提醒大家，若採用這方法來解決地方不足的問題時，主日學的老師必須常常提醒學生在主日學下課後，要返教會去崇拜，免得學生下課後，三五成羣，在外邊遊蕩，而疏懶於主日崇拜。

④ 若以上三個方法皆不合用，最後的一個方法就是把主日學分成上、下午班，把一部份學生安排在主日上午上課，一部份學生在下午上課。這個方法可能會有許多技術上的難題，不過也可算是一個解決地方不足的方法。

#### 副校長

若教會的主日學規模龐大，校長一人不能承擔全部的工作時，則可以增加副校長之職位。若果增設了副校長的職位，一定要清楚地把職責和權力委任給他。「協助校長執行任務」這句說話實在太空泛，往往使副校長覺得其職份形同虛設。主日學校長應該把處理主日學校內政的職權交給副校長，特別是負起督導工作人員的責任，與部主任，級主任和各老師時常保持聯絡，並留意他們在教學方面的表現，是否合乎水準和要求，隨時提供意見和輔導。

#### 書記

書記除了要字體端正，文筆流暢外，還要懂得繪製圖表，以及深明統計數字的重要性。書記的工作：

## 63 教會教育事工各單位簡介

①負責每次委員會議及教職員會議開會記錄。

②協助主日學校長預備會議之議程，並將議程文予每位與會議有關的人仕。

③會議後之會議記錄副本之印製，給予每一位會議有關人士。

④負責主日學之一切來往文牘。

⑤把主日學每週之出席人數，獻金數目等資料繪成圖表。

⑥主日學若有特別節目，需要繪製宣傳海報或傳單，書記需要負責這方面的工作。

⑦搜集統計資料，每季預備一份全校各項統計，如：出席率、奉獻金額、新生人數等，呈交校長，並留心保存這些記錄。

**註冊主任**

一間完善的主日學，應該為每一位學生預備一份詳細的記錄，這些記錄可作為老師瞭解學生的一種工具，註冊主任就要負起這個重大責任。

①負責登記學生的姓名、性別、地址、生日、入學日期，升級日期、獎賞及從老師而來對學生之評語或考試結果。

②印製「升級證書」於升級禮時由校長頒發給學生。

③負責新學生之入學登記。

④若主日學有計劃為學生預備成績表，這項工作也應由註冊主任負責。

**司庫**

司庫的工作當然是與主日學的財政有不可分的關係，並且在需要時負責教導學生認識聖經中的奉獻真理。

①負責點收每主日的奉獻。

②負責記賬。

③負責金錢的出納。

④負責保存主日學的金錢，或寄存銀行，保存銀行存摺。

⑤按時印製財務報告，向教會當局報告。

**部主任與級主任**

規模龐大的主日學，學生人數多，年齡分佈廣，為要使主日學的工作順利，可以增設部主任和級主任，以協助校長料理校務。工作的性質與校長的工作相似，但統管的範圍則較小。

①在被委任的部門內執行工作。

②代表該部門發表意見。

③主持部門的會議。

④督導個別教師之教學表現。

**音樂主任**

主日學合班崇拜時的短詩時間常被忽略，往往都是在急忙的情形下隨便找幾首短歌來

唱，更糟的，就是以短詩的時間來等候那些遲到的學生，以致短詩時間枯燥無味，學生們都提不起勁，浪費了讚美以及歌唱的良好時光。要使主日學對音樂及讚美有較高的水準，設立音樂主任一職，是不容忽略的。

- ①負責選定合班崇拜時所唱之詩歌。
- ②編排負責領詩和司琴的人選。
- ③若有需要，提供基本音樂訓練。
- ④組織詩班或樂隊，提高主日學生對音樂的興趣以及欣賞能力。

### 5. 主日學校教師與教學工作

在整個主日學工作中直接促使工作產生果效的，不是那一羣行政人員，而是每一個主日與學生接觸，以及執行教導工作的教師們。即使主日學擁有一羣十分精明能幹的行政人員，使主日學的行政和組織井井有條，若果教師們都是懶洋洋，把主日學的教學工作視為一種例行公事，拿着教本，依書直說。雖然每日之主日學工作在外表上看，是進行順利，從外表看教師們都好像十分忠於教學工作，但學生們是否有所學習？學生們有否因着教師們的教導而產生屬靈生命的改變和長進？學生們聽見了許多聖經的故事和歷史事實，然而這些事實有否在學生的腦海中連貫而構成觀念？這些問題應該由每一位主日學校教師去回答，作為教師

個人的自我檢討。

主日學教師教導的是神的話語，故其本身的屬靈質素在教導與學習過程中佔十分重要的一環。每一位參與教導行列的教師，必須是委身於基督的信徒，而且對主日學的使命與工作有完全奉獻的精神，對主日學工作有呼召感和負擔，願意擺上自己的心思、時間、精力、愛心，目的是要使主日學的學生得着屬靈的造就。主日學的教師是學生效法的模範，故此他們的屬靈生命與生活，以身作則，成為主要的教學法。

本書因受目的及篇幅所限，將不會詳細討論各種教學法以及教育心理原理，只希望在這裏提出一些學習教導過程中最基本的問題，引起教師們的注意及興趣，願意付出時間和精神，作更深入的學習和探討。

時至今天，教會的主日學教導工作還是十分倚賴講授法（Lecturing method）。講授法當然有其本身的價值和功用，因為這種方法能夠在短時間內供應學生許多的知識和資料，不過若單倚賴一種方法來教學，效果一定會大打折扣，單使用講授法容易使教師過份倚賴主日學的教本，自己不假思索，可能也不求甚解，更加沒有可能知道學生是否真正了解和吸收，容易把教導工作變成「填鴨」工作。而且也容

易構成學生對教師之高度依賴，而不懂得運用個人的思考能力，抹煞個人的探討精神。若要使主日學之教導工作有效果，教師一定要重新確定個人在學習教導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教師應該推動學生，引起學生學習的興趣和精神，並且引導學生進入真理去。故此教師一定要使用多種教學法，務要使學生在學習～教導過程中有參與 (participate) 的機會，以致對聖經的真理有所領悟、經驗、實踐，產生觀念、態度、行為上的改變，切合聖經的教訓和要求，良好的主日學教師的工作是應該超越教室的範圍，深入學生的生活中去，所以主日學的教師也是一位「牧者」，牧養學生，幫助學生在實踐真道時解決實際的困難、安慰、支持、提醒、訓勉、關懷、代禱，與學生站在同一水平上，一起作屬靈的掙扎。

## 二、團契

近年來香港的教會十分注重團契的工作，這是一個可喜的現象，有些教會團契的情形比主日崇拜更興旺。也有一些教會成立的時候，先用團契的方法聚會，後來才發展至全面性的教會生活。團契在許多人的觀念中都以為是單為青少年所預備，近年來也漸漸有更多教會成立成人團契，把團契的工作範圍擴大，滿足教

會中不同年齡、背景、階層的信徒之需要，使教會工作有全面性的發展。

### 1. 團契的意義

筆者曾經與一位外籍的傳道人談論有關廿世紀教會工作的路線，這位傳道人強烈地反對傳統的主日學、詩班、青年工作和團契工作。他反對的理由是因為按照新約聖經，特別是使徒行傳的記載，教會是沒有主日學、團契、詩班等的組織，故此教會若然要在工作上合乎聖經的教訓，就應該取消主日學、團契、詩班等工作。這種論調驟然間聽起來，好像十分「屬靈」，十分合乎聖經的教訓，實質上是強解聖經，有東施效顰之嫌。若他強調仿效早期教會之模式與形式 (patterns and forms)，那麼他們也必須實行「凡物公用」才對，但他們卻沒有實踐這種早期教會的生活方式，那麼又怎樣可以算是嚴守聖經的教訓呢？其實聖經很少把模式和形式當作是上帝的命令，聖經多數是提出原則和功用 (principles and functions)，使神的兒女們按照原則和功用配合環境與需要而設立模式和形態，團契的工作就是按照這個原則而產生的。

使徒行傳第二章告訴我們，五旬節時，彼得被聖靈充滿，站起來向猶太人作見證，證明他們釘在十架上的耶穌就是上帝所預備的主和

基督，聖經說：「於是接受他話的人都受了洗，那一天門徒增加了約三千人。他們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相通，擘餅和祈禱」（使徒行傳二章四十一至四十二節新譯本）。「彼此相通」這個字的字根是「分享」的意思，而「彼此相通」這種信徒間的屬靈生活，就是現今教會團契的前身，而「凡物公用」就是「彼此相通」的實踐。新譯本稱之為「信徒的團契生活」是十分貼切不過。這種彼此相通的生活除了物質方面的分享外，在保羅的教訓裏是指屬靈生命方面的相交和分享，使徒因着信而從神獲得一個相同的屬靈生命，所以當他們聚在一起的時候，就能夠彼此相交，彼此相通，彼此相勸。這種「團契生活」因時日及環境的變遷演變成今天教會裏的團契，成為教會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份。在團契工作中的重點就是要促進信徒肢體相交相通的生活，故此我們可以肯定地說：每一位重生的基督徒都必須有團契的生活，因為信徒除了與神相交之外，還必須有肢體間的相通，否則信徒的屬靈生活就有缺陷，而且蒙受很大的損失。

現代人的一個通病就是忙碌，有許多人是真實地忙碌，然而有不少人卻是無事忙。許多信徒主日到教會參加崇拜，匆匆忙忙而來，也匆匆忙忙而去，完全缺乏了肢體相交的生活，

而且在崇拜前因為禮拜堂地方有限，主日學完了就是主日崇拜，信徒即使希望在聚會前有交通的機會也不大可能，並且傳道人都希望信徒在崇拜前應有安靜的時間，預備心靈崇拜見上帝，故此都不鼓勵信徒在崇拜前作太多的交談。然而崇拜後又有多少位信徒可以留下來作深入的相交和互相勉勵呢？有些人趕著回家燒飯，有些人趕著與家人到茶樓餐館去午餐，有些人趕著會議等等，從此我們就可以覺察到團契工作的重要性，因為團契可以提供信徒有真正肢體相交相通的機會，根據我個人的觀察，成年的基督徒是特別缺乏肢體交通生活的一羣，而華人教會卻偏偏在成年人的工作上落後了，怪不得多數的華人教會都在嘆息成年的基督徒冷淡，因為教會把他們忽略了。

## 2. 團契的目的與功能

(一) 團契的意義既然是「信徒的相通相交」，那麼團契的主要目的就是要促進肢體間的互相了解，彼此關懷，分享分擔，故此聚會的形式及團契的內部組織應該提供團友們甚多的相交相通機會，以致能夠真正實行「團契」的意義。

(二) 除了交通以外，團契更是團友互相學習的一個好地方。團契既著重人與人的來往，在來往時因為大家都是有血有肉的人，各有異

同，相處的時候就是切實學習相愛、互相包容、彼此寬恕的時候。

(三) 現今教會的團契都是按年齡而劃分，故此團友的興趣，屬靈需要，心理需要，學識程度都差不多，在這種有利的情形下，對於真道的學習十分有幫助，在主日崇拜的講道中因為聽眾的年齡，靈程，學識程度參差不齊，所以不能集中講道的內容去滿足某種信徒的需要，然而在團契中就沒有這種複雜的情形存在，可以藉着專題講座，專題研討，討論等方式的聚會，讓團友們一起去學習一些共同有濃厚興趣與需要的問題。

(四) 人類是一種需要社交生活的生物，團契的生活便可以提供信徒一種合乎基督徒體統的社交生活，團契的活動除了講道、查經，分組以外，還有許多比較輕鬆的活動，如旅行、野火會、遊戲等，基督徒在團契所主持的社交活動中得着社交需要的滿足，是十分健康與合乎聖經的教訓。

(五) 團契在傳福音的工作上佔有重要的一席位。信徒在團契中獲得屬靈方面的滋養和勉勵，不是叫他們單單留戀這種交通的甘甜，乃是叫他們的屬靈生命得著強化後，能夠在他們生活的圈子中為福音作有效的見證人，向周圍的人傳福音作見證，當人聽了他們的見證及

福音的真道後，受聖靈的感動而決志歸主後，基督徒就應該引領這些決志的人回教會去，過教會全面性的生活。另一方面團契可以把團友訓練，把他們組成佈道小組，在假期內出外在街頭、醫院、住宅區中、鄉村裏作佈道的工作。團契更可以按照實際情形和需要舉辦佈道聚會，由團友帶領朋友、同事、親友等赴佈道會，讓未信的人有機會聽聞福音決志信主。

(六) 團契還有一個十分明顯的功用，就是訓練屬靈領袖人才。筆者之淺見認為每一間教會都應該注重屬靈領袖的訓練，使教會每一位信徒都可以有所事奉，所以教會應該有一個全面性的領袖訓練計劃。在團契生活中產生領袖人才，可以說是團契生活的一種副產品，團友藉着參與團契的生活與工作而學習作領袖，成為教會工作與領導的接班人。

### 3. 團契的成立

上文已經論及團契生活應該為每一位信徒而預備，每一位有屬靈生命的基督徒都應該尋求與其他的基督徒建立相交相通的關係，因此教會就應該按信徒的需要而成立團契，以滿足他們的需要。在謀求成立團契的時候，有一些事情和步驟是值得留意的。

(一) 原則上教會是應該為每一位信徒預備適合他們參加的團契。換言之若教會之信徒

有少年人、青年人、婦女、成年的男性、青年夫婦、工廠工人、教師、護士及醫務工作人員等，教會就應該成立適合他們身份的團契。然而許多人都有超過一種的身份。例如某甲是青年人，在工廠裏工作，那麼教會是否要成立兩個團契，一個青年團契，一個工業團契呢？有經驗的教牧人員一定懂得回答這個問題，因為要成立一個團契一定要考慮許多客觀及環境的因素，雖然某甲是青年人又是工廠工人，是否普通的青年團契不能滿足他的團契生活需要呢？教會的信徒是否有許多人是工廠工友，而且有強烈的感覺需要成立一個工業團契呢？教會本身是否有足夠的資源與人手去成立和領導一個新的團契呢？故此我們一定要運用神所賜的智慧去思考這些實際的問題，教會不一定因為團契的數目多，性質繁多，就可以使信徒得造就，使教會增長，若處理不當，可能效果適得其反。

(二) 團契之性質一定要按實際情形而決定，不能跟隨傳統。筆者在起初牧會時，曾經有一個慘痛經驗，原因就是忽略了這個原則，當時筆者所牧養的教會是一間剛成立的教會，除了有二十多位青年人參加青年團契以外，主日崇拜人數也不過五十多人。那時西差會指派了一對夫婦來協助工作，那位西教士太太就十

分希望教會能夠成立婦女團契，一方面是因為教會傳統上都有婦女會，特別在西方的教會，婦女在教會中有許多貢獻，她們往往也成了宣教士屬靈能力與物質需要的主要後盾。所以她就十分強調教會應該成立婦女會，而筆者也覺得教會成立婦女會是順理成章的事，卻沒有在事前對聚會之基督徒的生活習慣與背景作充份的研究和了解，結果婦女團契是成立了，滿懷希望和熱誠開始邀請婦女們來聚會以及鼓勵她們帶領其他的朋友來聚會，聚會的內容也計劃好了，但豈知參加的人數只有三、四位。起初我們還以為是時間不合適，或者是因為我們沒有個別去邀請她們。於是我們又嘗試改變聚會的時間，並且個別去邀請婦女們來參加聚會。結果聚會的人數還是沒有增加，但在個別探訪與邀請時卻使我們無意中發現了失敗的主要原因。原來居住在這個區域內的家庭，很多的夫婦，二人都要上班，即使太太不用上班，家中也有兩三個孩子，年紀都很小，家中沒有傭人，又要督促孩子做家課，同時要打理家務，燒飯洗衣等工作，使她們忙得透不過氣，即使他們想參加婦女聚會，但實際情形使她們抽不出時間。另一方面因為婦女會在許多基督徒的思想中，皆認為是為那些「上了年紀」的中年婦女所預備，年紀較輕的婦女就裹足不前。我

們經過一番討論和思想後，就決定取消使用婦女團契這名稱，而把團契改變為「成人團契」，並且在聚會時預備地方和人手作護幼工作，使夫婦二人都可以參加，而且還有人替他們照顧孩子，使他們可以安心聚會，而年紀輕的夫婦也願意參加，甚至有些單身未婚的成年基督徒也可以參加，聚會的人數一下子就從三、四位增加至十多廿位，雖然這個團契直到今天還是在慘淡經營中，但總比起初辦婦女會時好得多了。

(三) 從上面提及的經驗中，我們還可以獲得第三個原則，就是在成立團契以前，必須先將這種需要和負擔傳遞，當多數的人也體會到這種需要和負擔時，才可以著手去籌備成立團契。在教會工作中我們往往會犯了這個毛病，我們以為用工作可以代替異象，以為使用活動可以喚醒人沉睡的靈性，這是一個很大的錯誤。除非基督徒先看見了異象，先感覺到負擔的重壓和催促，否則他們是不願意去參與任何的工作。當人們具有一個正確的動機，才會產生有意義的行動和結果。我們往往操之過急，我們希望看見工作展開，希望看見活動，所以沒有使用足夠的時間去作扎根和打根基的功夫，以致我們的工作就好像那個愚蠢人，把房屋建造在沙土上，受不起風暴和時間的考驗。

#### 4. 團契的組織

許多教會剛成立的時候因為聚會人數不多，所以只有一兩個團契，以致團友的年齡，學識、人生經驗相差甚大，在計劃週會的時候十分困難，容易顧此失彼。故此若果環境許可，人數足夠，就應該按照年齡或者身份來劃分團契。通常按年齡來劃分的團契包括：八歲至十二歲的少年團契，十三至十七歲的中級團契，十八至廿三歲的青年團契。按身份來劃分的團契包括：工業團契、學生團契、就業團契、青年夫婦團契、婦女團契、弟兄團契、成人團契等等。

團契內部的組織各教會不一樣，普通而言，每一個團契都有一個職員會，策劃以及帶領整個團契工作。職員的職位普通分為：團長、副團長、司庫、文書、靈修、康樂、音樂、學術、聯誼、總務等。有些團契則把全部團友劃分作許多部，歸一位職員帶領，使每一位團友都有機會實際參與團契的工作，同時可以使自己的興趣和需要得著滿足。

近期香港的教會的團契十分注重使用小組。有些團契把全部團友分為小組，稱為「細胞小組」，有些團契則稱呼這些小組為「家」，每一小組都有一位經過訓練的「組長」或「家長」，而且這些「組長」或「家長」都不是職員，乃

是普通的團友。這種方式有許多好處：

(一) 因為小組的組員人數不多，通常在五名至十二名之間，容易彼此關懷，互相照顧，真正體驗「團契」的意義，產生歸屬感。

(二) 人數較少，交互作用 (interaction) 在量方面自然會增加，才有真正的相交相通。

(三) 這些小組也有實際的功用。團契的聚會遇有分組查經或分組討論時，就不必另外分組，再加上組員間已經有較深入的認識，不會感到陌生與隔膜，在查經討論的時候便順利得多，對於團友在真理方面的學習，有很大的貢獻和裨益。

(四) 小組的生活促使團友實際應用聖經的教訓。聖經教訓我們不單要與神和好，與神相交，更要「愛人如己」。人際關係的處理和學習決不容易，在小組生活中，有「短兵相接」的感覺，正是學習容忍，寬恕、諒解、同情，接納的好時光，當團友在意見或觀點上有分歧時，就要學習如何讓步而不會犧牲聖經的真理。

然而在使用小組時，也有一些地方是需要留意的，因為誤用或濫用小組會產生惡果。

(一) 小組若果被誤用，或者帶領小組的組長處理不得法，會導致小組在團契中成為不

合乎聖經教訓的「黨派」，小組之間互相嫉妒，互相排擠，使團契分裂。

(二) 若小組過份注重組員間的交互作用之數量，即是說單著重組員多發言，而忽略了談話的內容，聚首時有否真正達到相交和學習？組員很活躍地發言並不表示小組是成功和有效率，因為廢話是不能造就人的靈性。

(三) 小組討論或研經，若遇上小組中有個性強、健談、發言慾強的人，而組長又缺乏控制局面的技巧和經驗，小組也會變得十分乏味，過程一面倒，以致其他的組員厭惡小組生活。

團契若要在組織及行政方面完善，清楚簡明的團章是不可缺少的。一個完善的團章應該包括以下的要點：(一) 團契存在之目的。(二) 教會之基要信仰。(三) 成為團友的資格。(四) 團友的權利與義務。(五) 團契所使用的選舉制度和方式。(六) 各職員之詳細職責。(七) 與教會其他部門或行政單位的關係。

### 5. 團契聚會之安排

使團契之職員傷透腦筋的，莫過於安排團契每週的聚會。筆者曾經到過一些團契，每週的聚會都是邀請講員查經、講道、專題演講

是  
五  
顧  
在  
聚  
分  
會  
得  
重

等。太過著重灌輸，以致聚會的情形顯得十分呆板。有些團契甚至出現經濟困難，因為邀請太多外來的講員之緣故。若要團契有生氣，團友有參與的機會，也要使聚會的內容充實，不致浪費參加者寶貴的時間，團契的職員往往要絞盡腦汁，安排合適的聚會。以下為一些安排團契聚會的原則：

(一) 安排合適的聚會之用意，是要達到團契存在之目的，所以團契每一年或者每一季都必須設立一些明顯可以實際達到的目標 (specific objective)。例如團契存在之目的之一是傳福音，這個目的十分廣泛，所以團契的職員就決定是今年要集中注意力在傳福音給家人這一個題目上作深入的探討和學習，「向家人傳福音」就成了一個明顯可以實際達到的目標。

(二) 有了一個明確的目標後，職員們就應該問：我們應該採用甚麼方法，甚麼聚會的形式才能夠使團友認識向家人傳福音的重要性，以及切實地去向家人傳福音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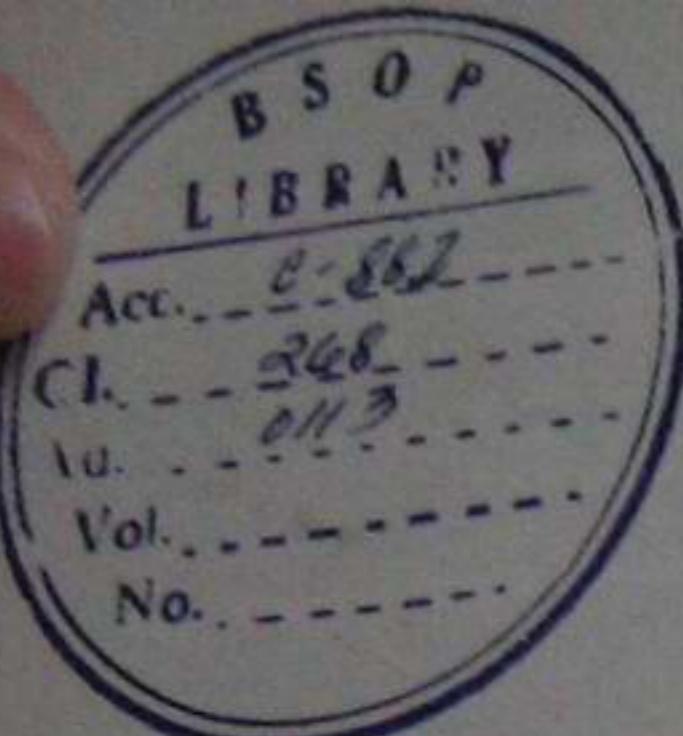
(三) 方式與形式可能有許多種，採用多過一種的方法與方式可以幫助團友從幾個不同的角度去了解和認識目標。在這裏提出一些方法與形式供讀者參攷：講道：先由講員短講，然後把團友分成小組，討論講道的要點，分組

#### 4. 成人工作的方法

華人教會要促進成人工作，當前的急務是要出版一些合宜的教材。現今有不少教會希望能夠成立成人主日學，即使信徒都熱烈地盼望有成人主日學，主日學校長首先遇見的難題就是找不到適合成年人的主日學課本。所以在未來的日子中，華人教會在教育事工上的一個重責，是要進行研究和撰寫適合華人的成人教育教材。

在沒有教材和課本之前，我們應否開始成年人工作呢？當然應該。教材和課本在那裏？若我們稍微運用一下腦袋，可以用作課本的教材其實就近在眼前。聖經就是我們學習的最好課本，所以在成人工作中最常用的方法，就是小組查經，但不是唯一的方法。

在教學中我們知道沒有一種方法是最好的方法，因為某一種方法使用在某種人當中十分成功，並不等於這方法使用在每一種人當中都會成功，我們一定要按教導的對象、目的和情況而揀選不同的工作方法，那一種方法能最有效地達到目的就是最好的方法。而且在選擇方法的時候，不單老師或帶領的人必須透徹地了解方法，而學生也必須了解該方法使用時的利弊，能取其利，而避其弊。



查經、分組討論、核心討論、辯論、角色扮演、話劇、問題解答、探訪、團友分組研究一些問題，把結果向團友報告、錄音採訪、實際經驗分享（見證）、實地實習，讀書報告等。

(四) 在教會教育事工哲學一章內已提及「教育事工焦點在於促進全人的改變與發展」。因此團契職員在計劃安排聚會的時候，不要單著重一方面的發展，也要顧及團友全人的需要和發展，聚會的性質和內容要分別滿足團友靈性上、身體上、社交上、情感上以及精神上的需要。故此每月的週會可以加插一些較輕鬆，有益身心的聚會。

#### 6. 團契導師的工作

教會的牧師，傳道是團契的當然顧問，但因為他們的工作繁重，可能未能深入去關心和協助團契的實際工作，也沒有可能全面性地去關心每一位團友。故此團契就需要導師。有些教會邀請神學生作導師，未嘗不可，但不是最理想。理想的團契導師應該是由教會中年紀較長，有成熟的屬靈生命，有人生經驗，受過訓練的弟兄姊妹擔任。年長的願意幫助提携年紀較輕的，教會就真正體會到「家」的味道。因此教會若要團契有導師，在領袖訓練計劃中必須包括訓練導師這一項。

**導師的職責：**

(一)指導團契走在正確的路線上。青少年人在工作上有衝勁，但血氣方剛，容易迷失方向，所以導師有責任在這方面給予需要的指導。

(二)作教會與團契間的協調橋樑。筆者曾經眼見一間教會的團契，因為沒有導師，團契由一羣青年人自己打理，教會的牧者適逢身體十分軟弱，沒有時間精神顧及團契的工作。團契中有幾位職員對團契與教會之間的關係這問題有偏見，結果帶了一班團友離開教會，使教會受到很大虧損。

(三)個人工作。導師應該接受一些輔導的訓練，而且對於自己所帶領的那一個年齡的人的心理狀態有起碼的認識，可以實際幫助他們去解決人生各種問題。另一方面透過個人工作可以認識團友，幫助他們清楚得救問題，輔導他們靈修生活。

(四)導師更重要的一項工作，就是作團友的榜樣和模範。特別是青少年人，他們特別需要一些良好的形象，作效法的對象，導師與團友一起聚會，一起玩耍，一起出去傳福音，一起辦事，一起談話，好像他們中間的一份子，潛移默化地把基督的樣式傳遞給團友。

### 三、成人工作

華人教會過去的成人工作多數是以婦女為主，而且參加婦女團契和成人生日學的婦女都是中年以上，甚至大多數是老太婆。有些教會也有弟兄團契，但聚會的次數以及出席的人數都是寥寥可數，也是以中年人或老年人佔多數。目前的情形，華人教會都在輕嘆缺乏成年人領袖，許多在年青時十分活躍和熱心事奉的信徒，踏入成年期，成家立室後，就出現「退伍」現象。以前是生日學的教員、詩班員、團契職員、導師等，現今就要引退，以致教會的實際領導工作來來去去都是落在一班青年人手中，是何等可惜的一件事。其實成年人是教會中的柱石，他們有屬靈的深度，人生有經驗，個性穩定，若被發掘和使用，是教會發展和增長中一支強而有力的「基督精兵」。

#### 1. 成人工作的需要和挑戰

(一)耶穌基督在地上三年多的工作，焦點都是集中在成人身上。祂所選召的十二位信徒都是成年人，他們有家室有事業，耶穌就是要他們放下這些來跟隨祂。耶穌用三年多的時間與他們一起生活，時常教訓他們，使他們成為福音的第一批使者，也是教會的基層份子。主耶穌在地上週遊四方，聽祂講道的羣衆，大多數都是成年人。耶穌使用比喻教學法，也是為了

要適合成人的需要。若果主耶穌，我們的「模範教師」在工作上這樣注重成人，我們豈不應該跟隨祂的腳踪，做祂所歡喜的麼？

(二)若我們翻開聖經的使徒行傳，我們可以找到早期教會工作的記錄。早期教會的工作對象，傳福音的對象都是成年人，所以悔改歸主的都是成年人。他們在使徒的教導和栽培下迅速成長，以致教會受到逼迫時，他們四散，卻成了福音的使者，把福音帶到各地去（使徒行傳八章四節）。

(三)成人往往是一家之主，他們信了主，又得着合宜的屬靈栽培，熱心愛主事奉主，在家庭中的影響大，可以帶領親朋戚友歸主，也可以影響家人同樣熱心愛主。使徒行傳記載了兩件事，證明了這個論點。使徒行傳第十章記載了有關百夫長哥尼流與家人信主的經過，其中有許多句說話都是說及哥尼流個人的虔誠對其家人的重大影響：「他是一個虔誠的人，他和全家都敬畏上帝」（第二節）。「哥尼流已經招聚了自己的親戚好友在恭候他們」（第廿四節）。第二件事是記載在第十六章十六至卅四節：保羅和西拉在腓立比因為把婢女身上的鬼趕出去，結果被下在監牢裏。保羅和西拉在半夜祈禱歌頌神，神顯大能，結果獄吏得著福音的拯救。請聽保羅對這位獄吏所講的話說：「當

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人都必定得救」（第卅節）。結果保羅在當夜把主的道講給他和全家的人聽，獄吏和全家人都受了洗。現今的教會在工作的重點上可以說是本末倒置，過份著重青少年和兒童工作，指望青少年人帶領家人歸主，事實告訴我們這一種工作策略成功的成數甚低。

(四)華人教會中普遍缺乏成年人領袖。除了長執是由成年人擔當外，不論主日學教員、詩班員、團契導師、佈道工作皆由青年人擔綱。成年人是否真的忙得那麼厲害以致連事奉的時間也沒有？我不否認成年人是有許多的責任，有家庭、事業的重責，然而在教會中肯參與事奉的成年人，不見得都是十分清閒的人，可能都是大忙人，只要他們願意事奉主，他們一定可以找到時間，這是一個「事在人為」的問題。所以教會的牧者不應該讓成年人養成「退伍」的風氣，其實許多成年人在職業上受過許多專門的訓練，若果能把這些專業的知識與技巧運用在教會工作上，神的教會在發展上必然一日千里。印尼耶加達有一間教會十分注重動員成年人去事奉主，教會除了傳道人以外，還組織了一個「聖工團」，分別負責教會內部的各項工作，同時還訓練聖工團的團員作傳福音的工作。他們每週都有查經聚會，由聖工團團

## 85 教會教育事工各單位簡介

員輪流主領，而且推行背經運動，團員都勤力溫習背誦，學習佈道的各種技巧。教會內部的工作井井有條，發展迅速，同時他們也注重差傳的工作。他們不單差遣傳道人到爪哇島以外的島嶼去傳福音，聖工團團員也輪流，抽出三個月的時間，放下自己的生意和工作與傳道人在工場上一起勞碌，真正體驗到流淚撒種，歡呼收割的滋味。摩門教的信徒，每人生都要抽出兩年的時間，自費去傳揚他們的信仰，他們無孔不入，以致摩門教在世界各地的發展都是驚人的。他們這種積極的精神叫我們信仰純正的基督徒覺得慚愧。

(五)在這個「超音速」的時代以及「扼殺人性尊嚴」的工業化社會裏，成年基督徒感覺到需要更多的相交相通機會。越來越多人覺得自己在人羣中失落了，雖然每天穿梭在千百人之間，但卻感覺到非常孤單。成年人在精神上有許多負擔，卻沒有人願意和他們分擔。教會的工作人員除了要求成人對教會有貢獻外，還應該思想如何提供他們所需要的服務和幫助，以致成年人能夠靈性活潑，精神健康，身體健壯。教會應該為成人預備有意義的團契和小組生活。華人教會在輔導工作上還有許多可以開拓的荒地，而小組輔導 (group counseling) 就是一個值得發展的工作。讓成年人在受過專

業訓練的輔導員的帶領下，去彼此學習分享和分擔，討論個人切身的難題，在主的施恩座前彼此代求。

(六)若我們認為教會的兒童與青少年工作重要，那麼我們就應該更重視成人工作，因為教養孩童和青少年是父母的責任，教會不應該把這個神聖的任務從父母手中奪過來。教會應該站在訓練父母以及提供現代化方法和資料的立場去針對這個問題，訓練基督徒父母作良好的家長，誘導兒女走在真理的道路上，使家庭生活幸福，在隣舍中成了一個活的見證。

## 2. 教會成人工作的目標

(一)帶領成人歸主。使用成人去接觸成人是向成年人傳福音的好方法。在中國人的文化與傳統上，晚輩向長輩傳福音，成功的比率很低，若教會鼓勵成年人多向同事，同輩、同齡的人傳福音，成功的機會應該較高。

(二)帶領成年人加入教會。成年人認識救主後，藉着成人工作使他們在教會中有良好的教會生活，使他們得着學習的機會，在真道的認識上長進。

(三)使成人成為委身的門徒。成年人不單要在知識上增長，在實踐上更要顯出成熟的樣式。教會成人工作要勉勵成人在日常生活、工作崗位、家庭生活、活出基督徒的榜樣，為福

音作見證，領他人歸主。

(四)訓練成年人善用主所賜給他們的恩賜。成年人要把從主而來的恩賜加以運用，在教會的工作上服事主，使神的教會得著建立和興旺。

(五)聖經清楚告訴我們，聖靈將各種屬靈的恩賜賜給基督徒，不單要信徒運用恩賜去服事神，而且信徒還要運用恩賜來彼此服事，互相支持鼓勵，使每一位基督徒的靈命更豐盛。

### 3. 成人工作的策略

我們常常都會聽聞一些年紀稍長的人說：「我的年紀大，沒有記憶力，還能學習甚麼呢？」到底這種說法是一種「傳說」，還是「事實」？成年人真的失去了學習的能力嗎？學習是否就等於能夠使用記憶力去背誦一些經節或信條？

心理學家曾經花了很多工夫去研究成年人的學習能力，結果他們發現一個卅五歲的成年人並沒有失掉學習的能力，但他學習的速度就比他在廿歲時較緩慢罷了。他們發現人類的學習能力在卅歲前是達到顛峯狀態，從卅歲開始學習的速度就會開始減低，減低的程度每年少於百分之一。故此我們就知道一個五十歲的人並不比一個廿歲的人笨，不過一個廿歲的人可五分鐘可以背誦一段經文，一個四十歲的人可

能要用十五至廿分鐘罷了，差異是在速度。從此我們就知道成年人也可以學習，只要他們有正確和強烈的動機，他們也可以獲得十分有意義的學習，而且因為他們已經有了許多基本的知識、觀念和人生經驗，只要他們願意去學習，他們的理解力遠勝過一個十四、五歲的小伙子呢！

根據以上心理學的研究，在教會中若要發起成年人工作，我們就一定要注意「如何引起動機」這個問題。在教會工作上我們往往會發現一個通病，就是希望用工作來挑起信徒的熱心，或者說「引起動機」。這是本末倒置的錯誤。若果教會的成年人對學習能力這問題有誤解，或者認為成年人上主日學是奇耻大辱，對教會主辦成年人工作的需要不感興趣，傳道人即使廢寢忘食去計劃和推動工作，結果很可能仍是帶來失望和灰心。因此教會若要發起成人工作，就必先從觀念方面著手，首先使成年人認識聖經的教訓，讓他們直接從聖經中發現這個急切的需要，轉而發現自己有這個需要。

除了使用講道引發起信徒對成人工作的注意外，另一個有效的方法就是使用別人的見證。別人的見證往往成為一種有效的推動力。若教牧知道某一間教會在成年人工作上做得十分成功，信徒得著很大的幫助，那麼就可以請

這間教會的傳道人或者平信徒來作見證，因為別人的見證在靈性上是一種很大的鼓舞，而且更加能證明成年人可以學習的理論，若果別人能夠，我們也必定能夠。

在教會工作上，我們知道不少基督徒雖然認識了聖經的吩咐和教訓，但也未必會付諸實行。所以第三步就應該是採用個別諮詢方法，意思就是說教牧先與教會的幾位領導人個別接觸，與他們交談，看看他們個別對成年人工作的看法，因為若得著他們的支持，成年人工作就有了基本的成員，而且他們既是教會的領導人，多少會有影響力，他們也可以去跟其他的成年人接觸，鼓勵他們著重成年人工作，游說其他成年信徒支持工作，這樣就容易達到「水到渠成」的情形。

在引起動機這方面，還有一件相當重要的事，就是興趣的問題。動機與興趣有十分密切的關係，成年人的興趣是多方面的，我們不能說教會存在的唯一目的是要滿足人類屬靈的需要。我們應該知道教會的事奉是應該顧念信徒全人的發展；靈性方面、身體方面、精神方面、社交生活方面都需要顧及，因為這幾方面的需要是互相關連，彼此影響的。一個基督徒得着全面的造就、滋養和發展，才是一個健康的基督徒。

## 教會聖工叢書序言

在余牧會十餘年之經驗中，深感有關教會聖工的中文參攷書奇缺，教會之聖工人員有心研讀者，往往無從入手；更有對教會的本質和形象，模糊不清，或對教會的發展與增長，混亂而不知所措；間或有學養俱豐，資歷深厚的牧長，對教會聖工頗有見地，惟亦因工作繁忙，心疲力竭，以致未能搜集資料，周詳計劃，編撰成書出版。為此，余常冀望能有一套有關教會聖工的中文叢書出版，以一些深入而不過份專門，理論與實際並重的參攷材料，供應在教會事奉的同工，使他們對各項教會事工之目的、價值、相互間的關係，有更明確的認識和實際的指南，以致教會的根基更穩健，發展更平衡，可以達到基督豐盛長成的身量。

現今，香港天道書樓在這方面有同樣的異象和使命，決定出版一套教會聖工叢書，並命余為顧問編輯，余實感任重道遠，惟願靠主洪恩，能有些微貢獻。余盼望各書的內容，一部份是理論性的材料，使參與聖工者有一穩固的基礎；另一部份是實用的材料，供各聖工人員即時應用。

深願神使用這一套叢書，使華人教會明日之事奉更如日之中天，榮神益人！

簡略地介紹在成人工作中可以使用的教學方法：

(一)演講法。這是一種最古舊的教學法，用得恰當是非常有效。這種教學法的長處也不少，因為演講法能夠直接地把老師要傳遞給學生的知識或資料，在有限制的時間內完成，也不會受到任何的騷擾以致離題。不過現今在華人教會教育工作中有過份使用這種教學法的情形，使學生容易養成自己不動腦筋的壞習慣，而且演講法對學生實際產生了多少的學習，是十分難於估計。而且不是每一位教師都懂得使用這種教學法，因為平鋪直述，呆板而缺乏比喻和表情，學生很快就會打瞌睡。

(二)小組討論。小組討論在近年來十分受歡迎，特別在青年人和初期成人(young adult)中。這種方法是著重每一位組員都有機會參與，在整個學習～教導過程中，教員(或領導人)與學員(或組員)一同活躍地分享他們個人的意見和感受。許多成人教育專家都認為事前有充份準備的小組討論，是成人工作中最有效的教學法。因為不單領小組的人要有準備，組員也需要有準備，大家都要動腦筋，在小組還未開始討論之前，各人都已經開始了學習。但小組討論不是一種容易使用的教學法，若要成功，領小組的人要有技巧，事前的準備要充

足，要有客觀的態度，要懂得最基本的小組動力原理，才可以使小組達到討論的目的，而且組員也一定要有事前的準備，小組討論跟演講法不同，小組討論是否成功，帶領的人佔了成功因素的一半，而組員的預備和參與就是成功因素的另一半。沒有準備的討論容易變成「空談」和「謬論」。

(三)核心討論(panel discussion)。這種討論的方式是一種事前有計劃的討論，是由幾位核心討論員(panelists)從幾個不同的角度去討論同一個問題，所以討論員是事前得到邀請，指定他們各人所取的角度，先作準備，討論時由一位主席所引導，由各討論員用交談的方式，把個人的意見簡單而扼要地表達，主席可以按情況與需要向討論員發問題，以求澄清疑點或不清楚的地方，當所有的討論員都先後發表意見後，主席就需要作一個總結。若聽衆希望可以按討論員的意見加以評論或發問題，這種核心討論則稱為「公開討論會」(forum)。

(四)辯論。這種方法若能善用，是可以啟發成年人獨立思想，因為辯論若要勝利，一定需要強而有力的理由，而且可以使成人對過去那些不加思索而接受的論調，作正、反面的討論，發人深省。辯論法只適宜運用於一羣思想、情緒、靈性成熟的人中，因為那些強詞奪

理、意氣用事的人，可以把辯論變成「人身攻擊」，破壞合一的精神。辯論有一些基本規則，是參加辯論的人必須遵守的：辯論的題目必須是一句說話（*a statement*）而不是一個問題，因為只有一句說話才可以建立正、反兩方。有了題目，就需要選出正、反兩方的代表，也要有公證人和評判員。正、反兩方都選出一位隊長和兩位隊員。辯論開始之先，先由公證人簡單地介紹辯論的題目和正、反兩方的代表，辯論中，每一位代表發言的時間都有限制，過時要扣除分數。辯論開始時，先由正方的隊長用三分鐘發言，提出支持論調的理由。然後由反方的隊長用三分鐘發言，提出反對論調的理由，然後正方之第一位隊員用兩分鐘發言，支持隊長的理由，反方之一位隊員也用兩分鐘反駁對方的理由，第二位隊員也是按照這種程序發言。最後由評判員按雙方所提出的理由和論點而決定勝負。辯論的目的是要聽衆能夠更清楚無錯誤地明白聖經的教訓，所以評判員有十分重大的責任，有時正方的代表可能口才較差，表達能力弱，理由不夠反方的充足，以致聽衆都覺得反方有道理，那麼評判員除了按實情判斷勝負外，還需要闡明聖經的教訓，以免聽衆思想混淆。

(五)座談法 (*symposium*)。這種方法是把

演講法和核心討論法混合使用，筆者在尋找適合的譯名時，只能暫時採用「座談法」。座談法實質上是一連串的短講，由三兩位講員，每人用十至十五分鐘時間，把個人對某一個問題的見解，用演講的方式向聽眾演講。講員之間是沒有討論和意見交流，講員不過是代表同一個問題不同角度來發表意見，使聽眾可以從幾位的講員口中，得到更廣闊的觀點。若聽眾在講員演講完畢後，希望向講員發問題或提意見，這時聚會的形式就變成「公開座談會」 (*symposium-forum*)。

### 5.促進成人的工作的先決條件

成人的工作的成敗，不單在乎策略和方法，更重要的是教會裏的成年基督徒有否實踐聖經的教訓。不知是甚麼原因，香港的人情特別冷淡，有人形容香港的人情味比紙張還要薄，可能因為香港的壞人特別多，治安不好，所以人人都養成對別人懷疑的習慣，不大願意信任他人，所以沒有真誠相待。這種冷漠的風氣也在教會中蔓延，成年人老於世故，所以都存著「君子之交淡如水」的態度來彼此交往。況且成年人通常都十分重視體面，即使個人有疑難，有不能解決的問題，礙於面子，就不願意提出來請別人幫助，請別人分擔，請別人代禱，這些原因都是教會成人的工作的嚴重攔阻。

若要成人工作有效果，教會的信徒，特別是成年人，就必須實踐聖經對信徒彼此相待的教訓。

新約聖經對信徒彼此相待的態度有如下的教訓：

(一)彼此切實相愛。這是耶穌在被賣的那一夜給門徒的一條新命令：「就是要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彼此相愛。如果你們彼此相愛，衆人就會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翰福音十三章卅四至卅五節新譯本）。請特別留意最後那一句，耶穌知道那些不屬乎祂的人是撒但的兒女，所以他們彼此來往時，充滿謊言、欺騙、憎恨，這是可以理喻的，因為他們是撒但的兒女，實行撒但的那一套是理所當然。但基督徒既然是神的兒女，而神的本性的最大特徵就是愛，我們既然得著了神的生命，照理就應當彼此相愛，因為這是順理成章的事，也是我們的主的命令，同時也顯明了我們是主耶穌的門徒。聖經對信徒彼此切實相愛有以下的教訓：「你們各人的重擔要互相擔當」（加拉太書六章二節）；「彼此勸導」（羅馬書十五章十四節）；「用愛心彼此寬容」（以弗所書四章二節）；「要互相接待」（彼得前書四章九節）。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更把這種「愛」的特徵描寫得清楚玲瓏，

表明了在基督裏彼此為肢體，用愛心相待應該是沒有任何恐懼和隔膜，相反地卻應該是彼此信賴，互相體貼才對。

(二)彼此接納。接納這種觀念有人以為是近代的心理學名詞，其實遠在保羅寫羅馬書時，他已經引用這個名詞，他對基督徒說：「你們要接納信心軟弱的人」（羅馬書十四章一節）。當時因為有些信徒信心比較軟弱，所以只吃蔬菜，他們雖然信了主，但卻仍然受過去的宗教訓練的影響，以致對食物的選擇也有一種特別的看法。另外一些基督徒卻相信食物不能使人聖潔，也不能使人污穢，所以吃甚麼，喝甚麼不是一個重要的信仰問題，因為我們在基督耶穌裏已經獲得了自由。保羅稱呼那些「只吃蔬菜」的人為「信心軟弱的人」，因為他們在真理的認識和靈命的成長方面還有許多可以進步的餘地，若要他們能夠進步，教會裏成熟的信徒就必須給他們機會，給予機會的方法就是「接納」。到底怎樣做才算是接納呢？保羅說：「不可輕看對方，不可互相批評，不可彼此攻擊」。若果我們有接納的態度，我們自然就能夠容忍別人在某些事情上看法與自己有異，若我們有接納的態度，我們就不會強詞奪理，或者頑梗地表示自己的看法就是真理，而採取「順我者生，逆我者亡」的恐怖態度來彼

此相待。若我們肯接納與自己有差異的人，我們一定會嘗試盡力去了解對方，我們不會冷嘲熱諷，也不會藐視對方，傷害別人的自尊心。在成人工作上，若我們使用那些讓大家都有參與機會的方法，如討論、辯論，除非大家都擁抱有相愛和接納的態度，否則信徒不單得不到就和好處，反而會互相批評，彼此攻擊，分門別類，把教會弄得四分五裂呢！

(三)用愛心說誠實話。重點是「誠實」。若教會信徒的來往間充滿了愛心和接納，自然就會出現誠實。信徒彼此說誠實話當然否定了說謊，也否定了虛偽。若我們用誠實彼此相待就要除去那些「假面具」，我們就要在自己軟弱的時候要求別人的代禱，在自己跌倒的時候承認自己的失敗，在自己灰心的時候表示自己的難過，在蒙恩典的時候高聲地感恩讚美。這種「誠實」的功課真是不容易學會，因為當一個人學習去活出真我時，對自己的自尊是一個很大的威脅，但因為每一位信徒都能誠實，都有愛心，都有接納，就發現一個十分重要的真理：原來我們都是軟弱的人罷了，有誰軟弱我不軟弱？有誰失敗我不失敗？有誰得勝不是基於神的恩典和憐憫？那麼我們就不再恐懼，也不再受威脅了。

## 四、基督化家庭

沒有多少個基督徒認識家庭乃是基督教教育的一個主要單位，在許多信徒的思想中，以為教會的主日學、團契、聖經班等才是主要的教導單位，這種思想是十分錯誤。怪不得許多基督徒家長強迫他們的兒女到教會參加主日學和團契，因為他們以為只要使兒女踏進禮拜堂的範圍內，他們就已經是盡了做基督徒父母的責任。做成這種錯誤的觀念，最大的原因是因為華人教會過去缺乏這方面的教導和工作，以致為人父母的基督徒忽略了本身在家庭生活中教養兒女認識真神的重大責任。

### 1. 基督化家庭的聖經教訓

聖經對父母在宗教信仰生活上應負的責任有十分明顯的教訓：「這是耶和華你們上帝所吩咐教訓你們的誡命、律例、典章，使你們在所要過去得為業的地上遵行，好叫你和你的子孫一生敬畏耶和華你的上帝，謹守祂的一切律例、誡命，就是我所吩咐你的，使你的日子得以長久」（申命記六章一至二節）。「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上帝是獨一的主，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上帝，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也要懲勸教訓你的兒女，無論你坐在家裏，行在路上，躺下，起來，都要談論。」（申命記六章四節至

七節）。箴言書內更是充滿了父親對兒女教導的指引，教訓他們如何行事為人，怎樣與人來往，更重要的是要兒女們接受神的法則，謹守耶和華的誡命。箴言書中有一節聖經，現今常被推動主日學和團契工作的人所引用。其實這節經文根據上下文，明顯地是對為人父母者的教訓：「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也不偏離。」（箴言廿二章六節）

新約聖經中更記載了一位年青有為的傳道人，他在使徒保羅的心目中，是福音工作的承繼人，是教會未來的偉大領袖，這人就是提摩太。提摩太有這樣良好的屬靈質素和工作表現，除了主要是由於聖靈的工作和使用外，也是因為他自小就得著良好的家庭宗教教育。保羅特別提及提摩太的外祖母羅以和母親友尼基，因為她們的教導，使提摩太從小就明白聖經（提摩太後書一章五節，三章十四至十五節）。

在教會歷史中，記載於十八世紀時有一對兄弟，他們的工作和傳福音的熱誠，帶來英國在宗教生活上很大的復興，他們就是約翰和查理衛斯理。他們之所以能成為神手中的合用器皿，主要是由於聖靈的工作，但他們的虔誠家庭生活背景也是一個十分重要的因素。他們的祖父、外祖父、父親都是牧師，根據約翰衛斯

理的日記，他對父親撒母耳衛理斯的為人和工作的忠心熱誠表示十分佩服，而他的母親蘇桑那卻是一個既幹又賢淑的婦人，她一生共生小孩十九人，雖然有八個在嬰孩期內即夭折，一家大小仍有十三口之眾。她品格堅強，相夫教子，辛勞工作，作賢妻良母。從此我們可以體會到敬虔的家庭生活，對兒女將來的屬靈生命發展有何等巨大的影響。

基督徒父母應該知道：「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所懷的胎，是祂所給的賞賜。」（詩篇一百廿七篇三節）兒女在我們的手中只是暫時交由我們保管，連我們的才幹、金錢、機會、時間等都是神暫時交給我們替祂保管善用，那麼我們必須要向祂交代，祂也要查問我們是否忠心於祂所交託我們的，所以基督徒父母對他們的兒女的屬靈需要的供給，是無法推諉的責任。

## 2. 基督化家庭的實踐

(一) 聖經既然這麼強調家庭是兒女屬靈生命發展的搖籃，那麼父母應該怎樣做才可以實現聖經的要求呢？筆者不久之前參加一個香港兒童工作者的茶聚，在這個聚會中，出席的人仕都是對兒童工作有負擔，而且是實際在兒童中工作。整個聚會中除了論及如何在兒童中工作外，還引伸到家庭與兒童工作的關係。在座中

有一位女士，被譽為香港幼兒教育專家，她是一間十分有名的幼稚園的校長，她在整個聚會中只說了短短的幾句話，卻發人深省。她說：「有許多家長，特別是做媽媽的，她們以為對兒女的要求有求必應，給他們衣服穿，食物吃，玩具玩，對兒女千依百順，做一個『廿四孝媽咪』，就已經是一個好家長，就以為已經盡了為人父母的責任。其實孩子們需要的是遠遠超過物質的需求，但因為許多父母沒有這方面的認識，所以忽略了供給兒女們那些十分重要卻是無形的需要的滿足，兒女們在心靈中有缺乏，因此帶來許多問題，家長們卻要求學校的師長為他們解決，要我們為他們『執手尾』，這是何等不公平，所以教會應該負起教導初為人父母者，應注意些甚麼，才算是真正良好的父母。」她的一番話真是一針見血，指出了今天華人教會在推動基督化家庭的首要工作，就是要教育那些青年男女，將要組織家庭的未婚男女，如何作良好的基督徒父母。

其實教會不單要負責教導將為人父母者如何作真正的嚴父慈母，教會應該首先重視青年基督徒的社交和戀愛等問題。若果青年基督徒對戀愛、婚姻、家庭的基本觀念還沒有得到正確的教導和商榷，就好像在基礎方面已經埋下了「計時炸彈」，生養兒女不單不會使家庭更

快樂，相反卻可以使家庭破裂。試問一個破裂的家庭又怎能使兒女認識真神和基督的愛呢？

中國人的傳統美德和社會體制在過去這七十年中有了許多的改變，而其中轉變得相當厲害的，要算是婚姻和家庭。自由戀愛、核心家庭取代了媒妁之言、大家庭，傳統的「嫁雞隨雞」思想被視為落伍及對女性的一種侮辱，時興的一句說話，成了青年人的口號：「因誤會而結合，因了解而分手。」青年人既希望掙脫古老的思想和社會體制，但卻沒有得着適當的教導和指引，更沒有被公認的步驟作指引，使他們可以正確無誤地達到目的。可憐的青年男女只有倚靠自己的盲目嘗試，參考西方電影的戀愛故事，存着冒險和迷惘的心情去建立家庭。怪不得失敗的婚姻越來越多，香港離婚個案的數字每年都創下新紀錄，有人怪責香港的離婚法律太方便，造成離婚的風氣，其實即使法律嚴禁夫婦離婚，也不能禁止他們「精神離婚」，貌合神離豈不是更痛苦。

基督徒既然相信聖經明顯的教訓：「神所配合的，人不可分開」，那麼我們就要從基本方面做起。基督徒需要正視戀愛、擇偶、婚姻、家庭等這些基本問題，因為沒有任何事情比正確的觀念更實際。

(二)有經驗的父母都會告訴我們，養兒育女

不是一件易事。基督徒父母用甚麼方法才可以獲得正確教養兒女的指引？請教我們的長輩？我們多以為他們的方法落後。請教專家嗎？談何容易！教會要推行基督化家庭，最好的方法就是成立伉儷團契或者在主日學中開始伉儷班。他們可以一起研讀有關婚姻、家庭、教養兒女的書籍，也可以彼此分享一些心得和個人經驗，有時還可以邀請在這幾方面有心得和研究的專業人仕作專題演講，他們更應該從聖經中尋找婚姻、家庭、養育兒女的教訓，彼此勸勉，實踐真道。我想這個方法遠比每年舉行一次基督化家庭主日，在功效上好得不知多少倍。

(三)基督徒父母必須要明白兒女早期（零至五歲）所受的影響和教養比後期重要得多，因為這個時期的經驗是可以影響一個人以後的人格、道德、智力、情緒、宗教等方面的发展。心理學家在這方面做了許多實驗和研究，其中一個特別引起專家注意的實驗，是由一位名叫羅倫士 (Konrad Lorenz) 的心理學家所主持，他使用小鴨作實驗的對象，他發現小鴨從鴨蛋孵化出來後，在很短的時間內，就會把那些在牠們面前出現和移動的物件或人物當作是鴨媽媽，跟隨這個移動的人物或物體，好像小鴨跟隨母鴨一樣。也有心理學家證明嬰兒出生

後那一、兩個月內，若得不到充份的愛和照顧，是會嚴重地影響到日後的發展，在多方面都會顯得遲鈍，更嚴重的，會導引嬰孩生命的夭折。可惜許多為人父母者卻偏偏忽視了嬰孩和幼童心理方面的需要，他們以為嬰孩不過是一團飯，甚麼也不懂，父母要他們怎樣就怎樣，他們這麼小懂得甚麼！所以不必花那麼多功夫去照顧和愛護他們，而且出生不久的嬰孩是比較難於打理，缺乏經驗的父母乾脆就把他們放進育嬰院去，讓別人替自己照顧，自己晚上可以睡得好，白天又可以上班，生了孩子就好像沒有生過一樣，既可以自由自在，也不必麻煩自己動手去打理嬰孩，充其量一個星期抽幾個晚上到育嬰院去探望一下，逗孩子玩玩，真是多麼寫意的一回事啊。另一些父母卻是以金錢掛帥，特別是那些一向稱為職業女性的，她們認為作家庭主婦，在家中「撿」仔簡直就是埋沒了她們的天才，也是家庭收入的一個大損失，豈能夠每月為一個「黃毛小子」白白犧牲數千元的入息？請得起傭人的就一千幾百塊請傭人來打理孩子，請不到傭人的，也就交給育嬰院去照顧，因為自己工作所得的薪金扣去傭人的工錢，或者交了育嬰費外，還有餘下一千幾百，而且自己也省得麻煩，真是一舉兩得，何樂而不為！這些想法在現代的青年夫

婦中流行得很，成了一種時髦的風氣。到底是他們無知呢？還是他們自私？只有他們自己曉得。

(四)既然人生早期的那幾年是那麼重要，若我們在這段時期中拼命把宗教思想灌輸給我們的兒女，將來他們豈不是一定會成為愛神的屬靈偉人？筆者認識一位姊妹，她十分相信基督徒父母對兒女的宗教生活要負重大的責任，當她產下第一個孩子的時候，她每天數次抱着嬰孩，為嬰孩的靈性祈禱。嬰孩要吃奶之前，不論嬰孩是否已餓得呱呱大叫，她一於置諸不理，先把嬰孩抱在手裏，強迫嬰孩把兩隻小手合起來，然後虔誠地作謝恩祈禱。對於這位姊妹的虔誠態度和良好的用心，筆者十分同情了解，甚至可以說是佩服得五體投地，但可惜她的方法是錯誤了。其實嬰孩出生後的幾個月內，他們特別需要溫柔的照顧及依時的進食，他們肚子餓了就要立刻得到滿足，而且在進食時在母親的懷中與母親身體的接觸，在無言無語之間就得着愛護、安全感、情緒安寧的感受。嬰孩在進食前，肚子已餓得不能忍受，呱呱大叫時，還強迫他們合什祈禱，不單不會使孩子長大後對祈禱、宗教生活感覺興趣，相反地可能使孩子在潛意識裏討厭和憎恨宗教生活。

傳道書的作者所羅門王，在神的靈引導下寫下了一句千古常真的話：「凡事都有定期，天下萬務都有定時」（傳道書三章一節）。凡事都有定期定時這種觀念被現代的心理學家所證實，其中有幾位特別引起神學家和宗教教育家的注意，他們是 Erik H. Erikson、Jean Piaget、Robert R. Sears、L. Kohlberg。他們對於人類的全面性發育都有不同的發現和見解，但有一個共通點，他們皆承認人類的發育是不能催促的，人類多方面的發育都要按着神（他們說是自然界）的時間表，不能用甚麼人工的方法去加以催促，否則只會帶來惡劣的後果。心理學家又發現人類在其發育過程中，每一個階段都有其特點，而且每一個階段皆有某些事情、觀念等是特別適合在該階段去學習和發展的，稱為 developmental tasks。這些發現和理論給神學家和宗教教育學家帶來許多挑戰，特別是那些過去十分強調兒童佈道的人仕，起初他們強烈反對這些論調，認為這些學說是魔鬼的作為，是騙人的謊話，是違反聖經的教訓。豈知其中有些較為客觀的神學家和宗教教育家也開始做一些研究功夫，漸漸地從實際觀察與研究中也證實了這些專家的理論，不過他們並不否認人類在信仰生活的發展上是與其他方面的發展有些分別，而且我們深信聖

靈的工作往往是出人意料之外，但我們總要從正途著手。不能憑自己的主觀和一股熱血，也不能把科學的發現和價值完全抹煞，因為科學的發現中有許多的「真理」，神既是一切真理的源頭，也是那唯一的真理，我們作基督徒，對於科學上的發現也該抱着一種客觀的態度，以求印證其真實和可靠性。

(五)根據上面那一點，基督徒父母應該怎樣做才可以為兒女未來的屬靈生活和信仰打下良好的根基呢？以下有一些個人的提議，供各位參攷：

①在第二點中我會提及有關教導兒女禱告的事，請勿誤會，我並不是反對基督徒父母教導兒女禱告，我所要強調的，乃是要在合適的時期，抓著時機，教導和實行正確的信念和行為。孩子們進入一週歲（是實際的一週歲，不是中國人舊式計算說出生就是一歲），已經應該開始學習自己進食，而且對於自己的慾望，如食慾的衝動也要開始學習加以管制，在這個時期就可以開始教導簡單的飯前謝恩。

②教導兒女向神禱告，因為神是可信的。兒女們在孩童時期對神的觀念是十分模糊不清和有限度，但他們可以從父母的身上，父母平日的品德和形象去稍微體會這位神。換言之在兒女幼小的心靈中，父母就代表了他們所信仰

的神活現在他們的眼前。父母在兒女遇見有需要、有困難時，教導他們把需要和困難在禱禱中告訴神，但父母是否有盡責去幫助兒女們解決難題呢？父母告訴兒女耶和華神是可信靠信賴的，父母自己是否信實可靠呢？父母有否隨便答應兒女的要求，而事後卻忘記得一乾二淨呢？

③父母在教導兒女培養良好道德生活時，必須以身作則。兒女有正確的道德觀念，是他們將來明白「罪惡」觀念的踏腳石，然而若父母自己的實際道德生活與言談不一致，只會使兒女獲得一種「雙重標準」的道德觀，對他們以後的屬靈發展和人格發展有嚴重的損害。記得有一位青年人曾經告訴筆者一件事，是他個人的慘痛經歷，對他的靈性有莫大的損害。他的父母都是基督徒，而且家庭教育十分嚴格，父親對子女不誠實的行為和說謊皆嚴厲處罰，兒女都十分順命和誠實。這位青年人約在十二歲那一年，有一天有一位上門售賣貨品的推銷員按他們的門鈴，這位少年人從防盜孔中看見對方是推銷員，就跑去告訴媽媽。這位媽媽不願意與這位推銷員購買任何物品，所以她就對這少年人說：「告訴他媽媽不在家！」這位少年人對媽媽說：「那豈不是說謊話，我不去！」媽媽硬着頭皮去跟推銷員週旋了一會，打發了推銷員後，就怒氣沖沖地把這少年人打了一

頓，因為孩子不聽話。這個經驗在這少年人的  
心靈上留下了不能磨滅的惡感，從此反抗父母  
的教導和宗教信仰。認為父母的教訓不過是一  
大堆的謠話。幸好以後神自己動工，改變了這  
青年人，今天在教會中活躍地事奉，但已經過  
了不知多少的波折和創傷，這都是因為表裏不  
一致的影響。

④兒女若做錯了事或得罪了父母，不要把  
這些事情「靈意化」。有不少基督徒父母使兒  
女從小就對神產生一種不正常的畏懼。聖經教  
訓我們要敬畏神，而不是把神當作一位「劊子  
手」。兒女犯錯時，我們不要用屬靈的口吻和  
態度去「定他們的罪」，指他們的錯行為是犯  
罪，要下地獄、上帝會責罰等等，其實這種威  
嚇的說話一點產生不到阻嚇作用，只會做成兒  
女對屬靈的事情有錯誤的觀念和反感。聰明的  
父母應該知道兒女犯了錯，是得罪了他們，是  
違反了家庭的規則，若要刑罰，應該由父母執  
行。等到將來「落地獄」這種恐嚇，按照行為  
心理學的原則，是起不了作用的。

⑤從申命記以及箴言書的記載中，我們發  
現猶太人按神的吩咐，在家庭生活中，由父  
親負責一切的管教和宗教教育工作。不知從甚  
麼時候開始，基督徒父母竟然忽略了這個原  
則。在不少家庭中，孩子們都十分懼怕父親，

不太敢與父親有密切的來往，而且父親往往就  
扮演了「劊子手」的角色。孩子不聽話時，許  
多母親總是說：「等爸爸回來時我叫爸爸打你  
半死！」許多爸爸下了班，身體又疲倦，可能  
在公司裏受了一肚子冤氣，回到家裏，本想休  
息一下，或者找太太傾訴一下。豈知一踏進家  
門，太太就口若懸河地把老大的可惡、老二的  
挑皮、老三的豈有此理如數家珍一樣報告不  
停，爸爸一怒之下，拿起籜鞭，把一肚子的冤  
氣都發洩在兒女們的身上，把兒女打得鷄飛狗  
走。試問這樣的家庭教育又怎能使父母與兒女  
之間沒有隔膜呢？在基督化家庭裏，父親佔有  
十分重要的一席，他要按照主的教訓和警戒養  
育兒女（以弗所書六章四節），不是單單供給  
他們三餐一宿，更要花時間在他們身上，作他  
們屬靈的榜樣，與他們建立可信賴的關係，引  
導他們在屬靈的事上追求和學習，更要成為他  
們靈性、生活、社交等問題的導師。

⑥家庭崇拜對兒女的屬靈生命有重大的幫  
助。香港的人都十分忙碌，從早忙到晚。年長  
者有他們的忙碌，青少年甚至上幼稚園的兒童  
也一樣「馬不停蹄」。這種忙碌和緊張的生活  
使家庭的成員很難找到一個合宜的時間聚在一  
起家庭崇拜，這是可以理解的。不過家庭崇拜  
可以在內容上與教會的崇拜有分別，家庭崇拜

不一定需要唱詩、祈禱、讀經、講道、樣樣齊全才算是崇拜，也不一定要在晚上睡覺之前這段時間舉行。筆者在美國讀神學時，從一位教授的身上學到一個很好的功課。這位教授深信早睡早起是一在基督徒的美德，他曾表示十分討厭那些日上三竿還在床上睡覺的人，特別是基督徒。他認為基督徒不會節制，不會克服身體的慾望，任由慾望指揮生活，是一種罪惡。所以他個人早上大清早起床，靈修後，就與兒女們一起進早餐。兒女們都很準時起床，梳洗完畢後就圍繞着餐桌等候父親來主持早餐前的崇拜。崇拜的內容每天都不同，有時大家一起祈禱，有時一起唱一首詩歌，有時由兒女中的一位朗誦一篇詩篇或詩歌，有時大家一起讀幾節聖經，父親用三兩分鐘時間解釋一下經文的要義與應用，有時兒女提出個人的需要，而彼此代禱，有時又為遠在他方的宣教士朋友祈禱。這種充滿活潑不呆板方式的家庭崇拜十分有效，使兒女每天早晨都有機會與父母有靈裏的交通，父親成了家庭的祭司，帶領兒女使用各種的形式去朝見神。

(六) 教會除了教導信徒有關基督化家庭的重要性外，還可以做些甚麼促進信徒實際著重良好的家庭生活呢？教會應該多舉辦家庭生活講座，也舉行講習班，可以深入研究和討論如何

提高家庭生活的樂趣和質素。近年來西方教會除了為青少年人舉辦夏令營外，還十分流行家庭營。筆者認為這是一種十分有意義的工作方法，許多家庭因為多人忙於自己的事，甚少一家人一起離開慣常和擠迫的居住環境，到郊外去一起輕鬆地、有計劃地渡過幾天的時光，教會若能推行這種家庭營，對信徒的家庭生活是有重大的幫助。

另一方面，有專家認為教會是破壞信徒家庭生活的第一大敵人。這話怎麼說？因為有許多教會一個禮拜七天晚上差不多都有聚會，而且這些聚會都不是一家人可以一起去參加的；今天媽媽去婦女會，後天爸爸去弟兄團契，禮拜五晚詩班練習，禮拜六晚兒女通通去參加青少年團契。如此這般把家庭「五馬分屍」，使家庭的成員沒有機會可以共聚天倫之樂。這種對教會的評語也值得教牧人員自省。信徒如果沒有時間與妻子、兒女聚在一起，不論有多麼好的計劃，也無法促進家庭生活的質素和樂趣。故此我們一定要為信徒著想，讓他們有時間可以與家人相聚，同時更要鼓勵信徒，特別是青年人珍惜這些相聚的時間。

(七) 教會應該成為成年人與青年人的溝通橋樑。近年來「代溝」這名詞十分流行，而且成了人與人之間不能調和的藉口；父母與兒女、

婆婆與媳婦、老師與學生、甚至牧師與信徒之間的一切磨擦皆歸咎於代溝。代溝是否不能消除？因為要有基督化的家庭生活，代與代之間必須能融洽地生活才是實踐彼此相敬相愛的真理。構成代溝的原因相當複雜，主要是由於年歲的差別、觀點與角度的差異、價值觀念的距離、興趣和愛好的不同等因素做成。這些差異無可避免地是會做成一點點的距離，但按照聖經的教訓，這些差異不應該使家庭產生糾紛和嚴重的破裂。請聽保羅的教訓：「如果有人對別人有嫌隙，總要彼此寬容，互想饒恕；主怎樣饒恕了你們，你們也要照樣的饒恕人。在這一切之上，還要有愛心，愛心是聯繫全德的」（歌羅西書三章十三至十四節）。保羅先把這些明顯的與人相處的原則擺在信徒的眼前，然後他才教訓信徒在家庭生活中應該如何彼此相待，在同一章裏，保羅跟着說：「你們作妻子的，要順服丈夫……你們作丈夫的，要愛妻子……你們作兒女的，要凡事聽從父母……你們作父親的不要激怒兒女……」（歌羅西書三章十八至廿一節新譯本）。可見彼此寬容、互相饒恕，用愛心相待這些原則不單是應用在教會信徒彼此相待上，更重要的乃是在日常家庭生活中實踐出來。根據筆者個人的觀察，代溝之所以顯得嚴重，主要是由於雙方面不肯去諒解

對方，不肯嘗試去聆聽一下對方的看法和說法。各持己見，而且彼此皆指責對方的看法或行事為人的方法是錯誤的，甚至有彼此藐視的態度，結果兩代之間的籬笆就越建越高，鴻溝越久越深，無法挽救。

華人教會在推動基督化家庭運動中遭遇過不少困難，其實教會歷史早已經告訴我們，推行任何新的運動，在開始時一定會遇見困難。只要不灰心，有正確的目標和從神而來清楚的異象，不斷地努力，將來必會有良好的收成。中國人傳統上都是愛面子，所謂「家醜不可外揚」，而且還常常自欺欺人地說：「夫妻床頭打架，床尾和」。這些思想成了教會推動基督化家庭的攔阻，若信徒都避諱談論自己的家庭生活，或者假裝家庭生活十分美滿，不需要任何的幫助，當然對教會所舉辦任何與家庭有關的聚會與活動不感興趣，因為參加的話即是表示自己的家庭有問題。這種思想實在要不得，但我深信教會若能繼續努力，加上正確的教導和啓迪，年青一代的基督徒會覺察和醒悟過來，正視家庭生活的問題。

## 五、教會圖書館與教育材料儲藏中心

在教會的整個教育事工中，若缺少了一個圖書館以及教材儲藏中心，整個教育事工就會

有殘缺，因為不是每一位信徒都有能力購買值得閱讀的屬靈書籍，教會既然鼓吹要提高平信徒的屬靈質素，鼓勵信徒有系統地閱讀屬靈書籍也是一個十分良好的方法；另一方面若要教籍工作達到預期的水準，教會也需要購置或製作一些必須的教學工具和教材，據此我們就可以體會到教會設立圖書館與教材儲藏中心的重要。

#### 設立圖書館與教材儲藏中心應注意的事項：

1.事先的教導工作：教會的領袖，特別是教牧人員毫無疑問一定會覺得圖書館與教材儲藏中心的重要性，但這些設備基本上不是為教牧人員而設，乃是要信徒多閱讀屬靈書籍，多使用參攷書籍作個人研經之用，以及在主日學及團契工作中多使用其他的器材和教材來促進教學的效果。故此在未正式把計劃付諸實行之前，教導與引起動機是必須的，因為將來使用這些設備的人，主要是信徒，除非他們深深感覺需要和認識這些設備的價值，才會加以利用，否則這些設備就漸漸地形同虛設，甚至成為廢物。

2.適當的訓練：在未把計劃付諸實行之前，一定要給有負擔的信徒正確的訓練。有些教會起初發動教會圖書館和教材中心時，大家

一鼓作氣，大家只憑一點的衝勁，卻沒有正確的途徑，結果因為不懂得書籍的編類、管理，漸漸地圖書館就變得亂七八糟，因為缺乏完善的管理，書籍越變越少，結果信徒對圖書館失去了好感和興趣，以致浪費了許多寶貴的金錢和精力。故此在實際推動計劃之前，由有圖書管理資格的專業人仕給有負擔工作的人最基本的訓練是必須的。讓負責的弟兄姊妹們對圖書管理有正確的認識，懂得把書籍分類，編排，記錄等等，使整個工作有條有理。至於教材的管理也是大同小異，若有甚麼圖片、掛圖、錄音帶、幻燈片等，都應該有清楚的分類、編排和記錄，可以讓借用教材的人一目了然，因為管理是否得當，是會直接影響借用者的心情。若管理得不恰當，原本想借閱書籍或教材的人就會覺得麻煩和討厭，乾脆就對圖書館和教材中心不聞不問。

3.宣傳工作的重要：有了負責管理的人，還需要注重日後的宣傳工作，因為這些設備是否能繼續被善用，有賴於良好的宣傳工作。教會若能為圖書館和教材中心預備一塊壁報板，而負責宣傳的人又懂得善用壁報板達到宣傳的效果，就能保持信徒對圖書館和教材中心的興趣，而不致於冷淡下來。負責宣傳的人也可以要求牧師在主日崇拜時給予一兩分鐘的時

間介紹新書，又或者時常利用主日週刊的一個角落，作新書或新教材的介紹，這樣圖書館和教材中心就能夠時常保持活潑有生氣。另一方面各團契若沒有學術部，應該直接成為教會圖書館的委員，十分明白和注意圖書館的新發展，時常在團契中鼓勵團友善用圖書館。主日學校長更應該時常留意教材中心的新發展，鼓勵教員們多使用教材，使教材不會變成廢物。

4. 有計劃的選購：在書籍的種類方面，應該有計劃地選購。教會的圖書館和教材中心除了要有良好的管理和宣傳外，合適的採購人材是十分重要的。在選購書籍方面，牧者應該是一個最好的顧問，因為不是每一本放在教會書局書架上出售的書都是好書。教會應該善用信徒的奉獻，選購內容充實、精彩、對靈性有幫助的書籍，也要注意書籍作者的信仰是否正確，解釋聖經的方法是否恰當，有否強解或曲解聖經。因為平信徒多數都缺乏這方面的訓練，若閱讀了一些錯誤思想的書籍，對信徒個人及整個教會都有嚴重的影響。在選購書籍時，種類方面也要平均。有些教會的圖書館滿櫃都是名人傳記，就有「偏讀」（好像偏食）的弊病。一個發展平均的圖書館應該包羅萬有，應該有工具書籍；如註釋、聖經字典、聖經手冊、聖經導論、聖經歷史地理、神學導論

等書籍，以供信徒參攷和研經之用。也應該有名人傳記、靈修性質的書籍、先聖先賢的屬靈著作、基督徒生活倫理指引書籍，適合青少年閱讀與人生有關的書籍。應該有適合兒童閱讀的叢書，童話之類的書籍。雜誌也是不能忽略的一種良好讀物，而且因為雜誌的內容多變化，文章的篇幅較短，易讀易明，所以看雜誌的人特別多。

5. 經費的來源：教會要配合第四點，在經濟方面必須要有計劃和預算。教會的圖書館在藏書上有增加，種類要繁多，就非要一筆可觀的經費不可，而且圖書和教材的增加也會導致書架或儲藏地方的增加。這些問題也必須列入教會發展計劃之內。教會每年在擬定預算案時，圖書館和教材部的負責人也應該提出他們的計劃和預算，使教會的領袖能在這方面有準備。除了由教會的預算案中撥出一筆經費以增添圖書和教材之外，我們還可以請個別信徒認獻，可以把下年度計劃增添的書籍和教材列成一張清單，邀請信徒認獻，有經濟能力的信徒可以認獻一本或數本，能力有限者可以數位合起來認獻一本或一樣教材。

6. 嚴明的規則：若要圖書館和教材中心管理得法，清楚明確的規則是十分需要的，有了規則還要嚴格地執行。例如參攷書籍不能外

借、借書期限為兩個星期，遲交者每本每天罰款若干、凡損壞教材或書籍者必須照價賠償。借書或借用教材都要有一定的時間，不能等。借書或借用教材都要有一定的時間，不能等。甚麼時候歡喜就跑到教會來自己取閱或借用。嚴謹規則的目的是要幫助那些未成熟，缺乏自律和責任感的人，以免屬於神的東西受到虧損。

至於教會圖書館設立的步驟與細則，因為筆者在這方面的認識有限，故此不敢作詳細的提議和討論，希望有意於成立教會圖書館的人仕參攷這方面的書籍，或者邀請這方面的專業人仕給予實際的指導。

## 參考書目

### BIBLIOGRAPHY

- Biehler, Robert F. **Psychology Applied to Teaching.**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Company, 1971.
- Bower, Robert K. **Administering Christian Education.** Michigan: W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70.
- Brown, Lowell E. with Bobbie Reed. **Grow, Your Sunday School Can Grow.** California: Regal Books Division, G/L Publication, 1974.
- Byrne, H. W. **Christian Education for the Local Church.** Michigan: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1973.
- Deal, William S. Deal **Counseling Christian Parents.** Michigan: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1970.
- Eavey, C. B. **History of Christian Education.** Chicago: Moody Press, 1971.
- Feucht, Oscar E. (ed.) **Family Relationships and The Church.** Saint Louis: Concordia Publishing House, 1970.
- Gangel, Kenneth O. **Competent to Lead.** Chicago: Moody Press, 1974.
- Gangel, Kenneth O. **Leadership for Church Education.** Chicago: Moody Press, 1970.
- Gangel, Kenneth O. **Understanding Teaching.** Wheaton: Evangelical Teacher Training Association, 1968.



265  
0113

JAHIO

C-882

## LIBRARY

教會教育事工簡介

作者：

譚天祐

出版：

天道書樓有限公司

發行及總代理：

天道書樓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一五一號三樓

承印：

發展輔佐有限公司

一九七九年六月初版

編號：TD201

版權所有

*Introduction to Church Education*

by Joshua Tam

Published by

Tien Dao Publishing House, Ltd.

151 King's Road, 2nd Fl., Hong Kong.

1st edition 1979

© 1979 by Joshua Tam

Cat. No. TD201

ISBN: 962-208-006-5

All rights reserved.

BIBLICAL SEMINARY  
OF THE PHILIPPINES

### GENERAL RULES

1. Protect the book from Damage
2. Remember to Return the Books



L. No.: TD201 ISBN 962-208-5

著者：蔡政仁

UNI